

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 日常保洁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前 言

本招标文件是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修改部分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698 号国务院令（2018 年 3 月 19 日修正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 号等）、国家九部委 2013 年第 23 号令《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招标投标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7 年第 25 号）、《公路工程项目评标细则》、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 号）、《四川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办法》（川交函〔2019〕353 号）为依据，以《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为基础，由招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写完成。

执行中如对本文件进行任何修改都须经招标人书面同意。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本招标文件未经许可不得翻印，否则将依法予以追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90
第六章	技术规范.....	13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54

第七章★招标公告



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系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公司”）以《关于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招标方案的批复》（川高路函〔2021〕243 号）文批准实施，项目发包人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为通行费收入。出资比例为 100%。现由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负责组织本项目的招标工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实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广巴高速公路包含 G5012 恩广高速公路广元至巴中段 K341+409~K481+109 及 S70 广陕、广巴高速公路连接线 K0+000~K19+456，全长 159km，路段含主线桥梁 56384.65 米/191 座（单幅）（其中特大桥 3 座、大桥 152 座、中桥 33 座、小桥 3 座），匝道桥梁 9009.98 米/36 座（单幅），天桥 713 米/15 座；隧道 27964 延米/40 座（双洞）；收费站 14 个；服务区 3 个，停车区 1 个。

2.2 招标范围：本次为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招标。主要工作内容包

括：

（1）绿化日常养护：做好本标段中央分隔带绿化、路侧防护林带、互通式立交区绿化、边坡生态防护、土路肩加固绿化、隧道边仰坡绿化、房建设施周边、服务区绿化等所有绿化工程的修剪、浇水、松土、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防冻、零星苗木移植、补栽等养护工作，保证高速公路绿化美观整洁，确保苗木成活良好。

（2）日常保洁工作：做好本标段两侧外隔离范围内的所有路面（含正线及匝道、收费站）、桥梁（含广巴公司管理的天桥、跨线桥）泄水孔及伸缩缝、隧道（含横通道、检修道、隧道壁等）、中分带、立交区、路肩、边坡、边沟、流水槽的清扫保洁及日常除杂草；涵洞清淤；护栏、轮廓标、隔离栅、标志牌等交通安全设施的清洗，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收费站

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除外)等保洁工作,其中收费大棚养护清洁一年一次。上述工作不含全线服务区、停车区、收费站园区、管理处园区、公司机关园区内的保洁。

2.3 服务周期

本次招标共划分为 1 个标段,标段号为 GBLHYH。合同工期为 24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在合同中明确)。承包人与发包人采用分年度的形式签订合同协议书。同时,在此合同期限内发包人将对承包人履约情况按年度进行考核,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剩余合同期限的服务。合同执行期间,若因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施工原因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包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在合同总期限内,每次绿化养护的工期以发包人《维修通知单》确定的时间为准。绿化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3.2 财务要求

2020年度财务净资产收益率大于等于零。

3.3 业绩要求

近 5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应满足:

累计独立承担 200 公里及以上里程高速公路(双幅)的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工作。

3.4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已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进行了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且不得处于禁止投标行政处罚期内。本次招标不接受信用等级为D级的投标人的投标。本招标文件所指信用等级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网站“信用交通·四川”上公布的信用等级为准(以招标人投标截止日核查的结果为准)。

(2) 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查询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不接受其投标。

(3) 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查询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接受其投标。

(4)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 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3.5 人员、设备满足项目施工需要。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及补遗书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 请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00 时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7:00 时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ggzyjy.sc.gov.cn>)”, 凭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其它类别项目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若有)。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可在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其它类别项目系统操作手册”中下载。)

方式二: 登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gbgs.scgs.com.cn>) 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和补遗书(若有)。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及补遗书(若有)获取的方式。

4.2 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实时关注上述网站, 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 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 逾期未联系的, 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 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 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不需要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送交及相关事宜

5.1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由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考察，并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

投标预备会议：招标人不组织。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30~9:0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 35 号）本项目开标室。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第一个信封），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上发布。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招标人提交人民币 5 万元 的投标保证金。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9.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公示制度

9.1.1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下述内容作为公示资料进行公示：

近五年承担的项目情况表（见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表 7-2）

各投标人应将上述公示资料 Word 格式的电子文件（U 盘）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投标人应确保电子文件与投标文件内容的一致性，若在公示前发现不一致时，将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若在公示期间发现公示资料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仍将以投标文件为准对该投标人的公示资料重新进行公示。

招标人将按照《四川省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办法》将中标候选人公示资料中提供的业绩信息与评标结果在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上公示，公示截止日同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9.1.2 评标结果公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标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截止日后不再接受投诉。

9.2 投诉处理：本次招标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 11 号、国家九部委 2013 年第 23 号令修订）、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四川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 号）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 11 号（九部委第 23 号令修订）和川交发〔2019〕32 号对投诉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以及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的相关投诉都将不予受理。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雁栖社区三组 100 号

邮 编：628000

联系人： 周女士、李先生

电 话：（0839）3311874

传 真：（0839）3311884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投标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前附表内容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雁栖社区三组 100 号 邮 编：628000 联系人：周女士、李先生 电 话：（0839）3311874 传 真：（0839）3311884
1.1.3	招标代理机构	/
1.1.4	项目名称	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1.1.5	标段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元市、巴中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通行费收入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绿化养护工程项目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 <u>合格</u> 。
1.3.4	安全目标	鉴于本项目在已通车高速公路上进行养护维修施工，投标人须按照高速公路养护施工有关规定执行，承担一切因绿化养护施工以及保洁工作导致的安全生产责任，杜绝较大、重大和特别重大事故的发生，预防、减少一般事故的发生，若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将不续签下一年合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本须知附录 1 2. 财务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2 3. 业绩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3 4. 信誉要求：见本须知附录 4 5. 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要求：/ 注：上述要求应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1. 第（3）目补充：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 第（4）目补充：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誉：无。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转包，不允许分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6 天前，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澄清招标文件，且无需提供投标人的信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招标人将以补遗书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补遗书公布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ggzyjy.sc.gov.cn ）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 http://www.scgs.com.cn/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gbgs.scgs.com.cn ）上，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实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由投标人在招标人指定网站上自行查阅，不要求投标人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
2.3.1	招标文件修改	同本须知前附表第 2.2.2 款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同本须知前附表第 2.2.3 款
3.1.1	投标文件密封方式	双信封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规定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1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	投标人无需填写工程量清单，只填报投标报价。
3.2.3	报价方式	（1）本项目采用投标报价总价（保留小数点后 0 位，形如“2700000 元”）的形式进行报价，报价单位为元。 （2）投标时所报的投标报价总价与招标限价总价的比值（投标报价总价 ÷ 招标限价总价）= 报价比例（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形如“89.56%”） （3）700 章-900 章各细目限价单价*报价比例=合同细目单价（保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按四舍五入原则取舍） (4) 100 章不参与降价。
3.2.6	是否接受调价函	否
3.2.8	最高投标限价	有，招标人的最高投标限价为： 2798445 元 （大写： 贰佰柒拾玖万捌仟肆佰肆拾伍元整 ）。投标人所报的总报价不得超过 2798445 元 （大写： 贰佰柒拾玖万捌仟肆佰肆拾伍元整 ），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2.9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本合同为单价合同，合同执行过程中，100 章采用发包人清单单价限价作为合同计量单价，其他章按发包人清单单价限价×报价比例，作为合同计量单价。合同执行期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数量计量支付（100 章除外），每季度支付一次，发包人不保证最低工程量，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2）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报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施工、安全、文明、环保、缺陷修复、运输费、过路费、交通管制、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所有费用；垃圾堆放至符合环保相关要求的指定地点等所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3）凡招标文件注明“应综合考虑并包括在报价中的费用”或“承包人承担费用”的工作内容，均不单独计量支付； （4）投标人在确定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的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①在具体子项工作前，制定(或补充)施工方案，并经发包人认可； ②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工效低、工程分散、工程量少的特点； ③在养护作业时，对已运营道路交通的疏导进行合理地组织，以保证道路的安全、正常通行和使用；同时并按交通运输部《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15)、《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的要求自行摆放并维护交通安全设施，并做好自身安全保障。 ④保洁人员的流动性； ⑤其他本招标文件涉及的影响有关费用支出的报价因素。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90</u>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人民币 <u>5</u>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收取的形式： 银行保函或现金形式。 1)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投标保证金若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银行保函应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若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不能出具银行保函，则由该银行系统内其他支行及以上银行出具。 银行保函应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若采用银行自有格式，保函内容不得做出降低担保效力的实质性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于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担保内容作出实质性修改。投标保证金中投标有效期若为具体的日期，应不低于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含延长的投标有效期）。 2) 若采用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若采用现金形式，现金须通过银行电汇或现金转账方式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的账户，且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宜在投标截止期前一天）到账。投标人须将电汇回执单或现金转账凭证影印件（彩色或黑白）装入投标文件。投标人汇款时需填写汇款附言且应明确所投标段号。 (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1) 现金提交至如下开户银行及账号： 账户一： 账户名称：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分行 账 号：2309442129100043140 账户二：
接上页	接上页	招标人委托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统一收退投标保证金。 a. 通过投标人的基本帐户以银行转帐、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的方式交纳。 b.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账户信息请在业务管理栏“投标保证金”模块中查看。 注意：①投标人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务必认真、准确填写相关保证金账号，以确保保证金的安全、有效、准确；②相关项目保证金账户信息，只有通过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报名后，才能进行查看；③投标人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应注明所投标段。 2）银行保函的提交：银行保函原件密封在一个独立封套中，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银行保函的彩色影印件或清晰可辨的复印件应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之中。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退还时间：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但已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退还方式： ①现金担保的退还：递交至招标人账户的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投标人代表凭单位介绍信，中标通知书或中标结果通知书、退还申请函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在招标人财务处办理退还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续后，一次性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②银行保函的退还：银行保函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凭单位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退还申请函在招标人处领取。③递交至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退还：按照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退还流程退还。
3.4.4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本项补充： （4）投标人提交虚假投标资料。以下情形视为投标人提交虚假资料：①投标人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以他人名义投标；②投标人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③投标人提供虚假的财务数据或证明材料，并对投标资格条件产生实质影响；④投标人提供虚假的业绩或业绩数据；⑤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保函的。 （5）签订合同前未按要求填报其他人员或签订合同前未按要求填报提供设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有，具体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资格审查最低条件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 年度财务净资产收益率大于等于零。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本项修改为：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本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业绩最低条件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4	投标人的信誉要求	本项修改为：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本须知附录 4 资格审查信誉最低条件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5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情况	本项修改为： （1）拟委任的主要人员不作为资格审查强制性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 投标人无须在投标文件中填报主要人员。投标人若成为中标人,则在签订合同前,须上报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三节附件八“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的相关具体人员,经招标人或发包人审核同意后签订合同,并按填报的人员进场开展工作。
3.5.6	拟委任的其他 人员情况	本项修改为: (1) 拟委任的其他技术人员不作为资格审查强制性要求; (2) 投标人无须在投标文件中填报其他主要人员。投标人若成为中标人,则在签订合同前,须上报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三节附件八“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的相关具体人员,经招标人或发包人审核同意后签订合同,并按填报的人员进场开展工作。
3.5.7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 施工机械设备和试验 检测设备要求	本项修改为: (1) 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不作为资格审查强制性要求; (2) 投标人无须在投标文件中填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投标人若成为中标人,则在签订合同前,须上报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三节附件九“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最低要求”的相关具体设备,经招标人或发包人审核同意后签订合同,并按填报的设备进场开展工作。
3.5.10	投标文件填报信息与 公路管理系统平台发 布信息一致性	本项目不适用
3.6.1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u>1</u> 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 公示资料Word格式的电子文件1份。 其他要求: 银行保函原件 1 份(若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7.5	装订要求	本项细化为： (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并标明“正本”、“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由于投标文件页码编制和装订造成的丢失、散落、缺页或其它后果概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投标文件“正本”内。
接上页	接上页	(2) 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证件及附件等集中紧附在相应正文内容后面，尽量与前面正文部分的顺序相对应。 (3) 修改的投标文件的装订也应按本要求办理。 (4) 投标人公示资料，以 Word 格式电子文档置于 U 盘内，且电子文档应能正常打开；U 盘上必须标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标段号。投标人应确保公示资料 WORD 电子档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一致，否则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本项修改为： (1) 内层封套：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含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含正本、副本）、公示资料电子文件（U 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原件（若有）应分别装入内层封套密封，内层封套应密封完好； (2) 外层总封套：将上述单独密封的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外层总封套中。外层封套应加贴封条或加盖密封章，且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4.1.2	外层封套上写明	1. 外层总封套写明以下内容（内装第一信封、第二信封、公示资料电子文件（U 盘）、银行保函原件（若有））： （项目名称）第 标段招标投标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_____ 2. 内层封套写明以下内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封套（含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第 标段招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封套（含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第 标段招标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前不得开启
接上页	接上页	投标人名称：_____ (3) 公示资料电子版文件（U盘）封套： （项目名称）第 标段招标公示资料的电子版文件（U 盘） 投标人名称：_____ (4) 银行保函原件封套（若有）： （项目名称）第 标段招标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第一个信封按照本须知前附表第 5.2.1 款办理，第二个信封按照本须知前附表第 5.2.3 款办理。
4.2.5	投标文件的拒收	本项修改为：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 (2) 未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4.1.1、4.1.2 款要求密封或标记。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开标时间：招标人电话另行通知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开标地点：招标人电话另行通知
5.2.1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程序	(4) 密封情况检查：由现场监督和参会投标人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并当场予以确认。 (5) 开标顺序：随机，当标段投标人少于 3 个（不含 3 个）将不予开标，当场原封退还投标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2.2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处置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在第一个信封开标现场密封后与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一同送入评标室。
5.2.3	第二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程序	原条款下列内容细化为： （4）由监督人员和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外包封的密封情况，并当场予以确认； （5）开标顺序：随机。开标人只拆封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通过第一个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只有一家时，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不再进行第二个信封开标环节）且进入第二个信封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现场计算并当场公布评标基准价。具体计算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将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未能出席第二个信封开标会的投标人，招标人将认为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未当场领取的第二个信封，招标人不负责保管。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评标专家 <u>4</u> 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四川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若不足3名，则按实际数量推荐）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scgs.com.cn/）和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 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见招标公告。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或电子档形式发放中标通知书及中标结果通知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 公告期：<u>3</u> 个工作日。
7.7.1	履约担保	（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 （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u>25</u> 万元；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支行及以上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具。 采用现金或支票时，必须从中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或开具。 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间：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且应在签订合同之前提交。
7.8.1	签订合同	本项修改为： （1）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按第 7.7.1 款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 （2）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4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格、质量、安全、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上述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中标人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将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建议给予相应的信用处理。
8.5.1	投诉	监督部门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 11 号，国家九部委 2013 年第 23 号令修订）、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 号）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接上页	接上页	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 11 号（九部委第 23 号令修订）和（川交发〔2019〕32 号）对投诉的规定执行。 （1）投诉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提出书面投诉。依法应先提出异议的，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异议人对答复不满意，应在异议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提出书面投诉。 （2）投诉人向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投诉，应当实名提交投诉书。（投诉书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件七）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不予受理： ①投诉人不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②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的线索、证据，难以查证的； ③投诉书未署有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委托代理人没有相应的授权委托书和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者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不明确的； ④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诉求而未提出，超出投诉时效的； ⑤已经作出处理决定，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⑥投诉事项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已进入行政复议或者司法程序的； ⑦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受理的。
8.5.1	监督部门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028-61556779 地址：成都市西二环一段 90 号四川交投大厦 邮编：610041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工作部 地 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雁栖社区 100 号 邮 编：628000 电 话：0839-3311891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8.5.2	异议	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者依法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投诉。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进行 投诉的，应当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 异议提出的期限规定如下： ①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②对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标时间、开标程序、投标文件密封检查和开封、唱标内容、开标记录、唱标次序等开标有异议的，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期间当场提出。 ③对评标有异议的，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应当在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期间提出。 (2) 异议人提出异议应当提交异议书，但异议仅涉及开标的除外。 (异议书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件六) (3) 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提出异议的，异议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提出异议的本人签字，并附真实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接上页	接上页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受理异议，并向异议人发出异议不予受理通知书： ①异议人不是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 ②未在法定的异议期限内提出的； ③规定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但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④异议书未按照要求签字盖章的； ⑤异议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的； ⑥针对依法应当保密的信息和资料提出异议的； ⑦开标现场已经投标人确认的事项，开标后投标人又就该事项提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异议的; ⑧招标人已经做出明确答复,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异议的; ⑨异议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提出异议的。 招标人对异议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异议人可以向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申诉,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责令招标人依法做出答复。异议人对答复不满意的,可以提起投诉。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否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的通讯和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之前无需向招标人登记有关投标人信息,不提供联系方式,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参加开标会,自行从招标人指定网站查阅和下载招标文件、补遗书,不能下载的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否则后果自行承担。投标人下载补遗书后,不再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需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时登记投标人信息及有效的联系方式,至评标结果公示前,必须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处于有效工作状态,招标人不承担由于与投标人联系中断给投标人带来的任何损失责任。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2	放弃中标的处理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人若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将上报上级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处理； (3) 合同协议书签订后，中标人放弃合同，招标人将不退还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并将上报上级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处理，作为不良记录纳入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系统，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3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要求	为进一步加强在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净化建设市场和环境，维护招标单位和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确保全省重点公路水运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有序进行。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工作要求，各投标单位及从业人员应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建设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18〕657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领域恶意竞标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18〕656号）文件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4	扫黑除恶举报电话	省交通运输厅： 厅扫黑除恶办公室举报电话：028-85553206 驻厅纪检组举报电话：028-85525235 厅建设管理处举报电话：028-85525314 厅公路局举报电话：028-85550281 厅航务管理局举报电话：028-85525767 举报传真：028-85525338 举报邮箱：scjtshe@scjt.gov.cn 举报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180 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二楼 扫黑除恶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41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	资质要求
GBLHYH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标段	财务要求
GBLHYH	2020年度财务净资产收益率大于等于零。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GBLHYH	近 5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应满足： 累计独立承担 200 公里及以上里程高速公路（双幅）的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工作。 注：同一中标通知书、一年一签且同属同一条高速公路路段的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项目不能累计计算里程。本次招标不接受施工分包、劳务合同合作项目业绩。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GBLHYH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已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进行了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且不得处于禁止投标行政处罚期内。本次招标不接受信用等级为D级的投标人的投标。本招标文件所指信用等级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网站“信用交通·四川”上公布的信用等级为准（以招标人投标截止日核查的结果为准）。 （2）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接受其投标。 （3）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接受其投标。 （4）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二、投标人须知

本须知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 年版）和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由投标人自行购买。

附件一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记录表

标段号：_____

开标时间：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时 ____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公示资料提交情况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启封人：_____ 唱标人：_____ 记录人：_____

监督人：_____

注：招标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开标记录内容进行调整。

(项目名称)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记录表

标段号：_____

开标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启封人：_____ 唱标人：_____ 记录人：_____

监督人：_____

注：招标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开标记录内容进行调整。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电邮至(邮箱地址)。采用传真或电邮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_____ (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招标的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已收悉，现澄清、说明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或说明，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投标报价：_____元。

合同期限：_____。

工程质量：_____。

工程安全目标：_____。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中标人名称）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
确定（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异议书

(招标项目及标段名称) 异议书

异议人：_____

住所地：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异议人授权代表：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提起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_____

_____。

相关请求及主张：_____

_____。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_____

_____。

异议人与提起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_____

_____。

此致。

_____(招标人)

异议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七：投诉书

投诉书

就所投诉事项，投诉人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招标人书面答复（后附异议及答复材料）。

投诉人：_____

住所地：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诉人授权代表：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住 所 地：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_____。

相关请求及主张：_____。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_____。

投诉人与投诉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_____。

此致。

_____（投诉受理机关）

投诉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与本章正文内容不相抵触。前附表内容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1. 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投标人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进行评分，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序。当 2 个及以上投标人在同一标段的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价低的优先； （2）评标价相同则按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2. 评标委员会最终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若不足 3 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有效投标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有效投标仍具有竞争性的，可继续开展评标，并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是否具有竞争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否决全部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当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投标人仅有 1 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 第一个 信封初 步评审 标准	2.1.1 形式评 审标准	1. 投标文件 中的重要内 容按照招标 文件规定的 格式、内容填 写，字迹、印 章清晰可辨	(1)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2) 投标函（第一个信封）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所有补遗书（如有）、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合同期限、投标有效期等，字迹、印章清晰可辨； (3)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 上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的签 字、投标人的 单位章盖章 齐全，符合招 标文件规定	(1) 投标函（第一个信封）、授权委托书（如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有）及投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签署的地方，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均按照对应人员签署姓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2) 投标函（第一个信封）、授权委托书（如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有）及投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地方均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单位章内容与其营业执照名称一致，且未使用专用印章代替单位章； (3) 投标文件中有改动之处均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 投标人按 照招标文件 规定的金额、 形式、时效、 内容提供了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3.4.1 款要求； (2) 若采用现金担保，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并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 (3) 投标保证金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要求； (4)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方式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项要求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 第一个 信封初 步评审 标准	2.1.1 形式评 审标准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的材料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仅限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情形)	(1) 提交了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对应人员处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3) 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次授权委托他人； (4) 授权委托书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且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应清晰，授权委托书上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5) 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函的时间应与授权委托书的时间同日或在其之后。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仅限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情形)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后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且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应清晰有效，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6. 投标文件应符合的其它规定	(1)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2) 同一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3) 投标人递交了公示资料电子文档（U 盘）； (4)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投标人资质条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如有）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说明（如有），且提供了上述有效证件的影印件（彩色或黑白），并加盖了投标人单位章；
		2. 投标人的财务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投标人须知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了财务状况承诺函，且签字、盖章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投标人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下述业绩证明材料的影印件（彩色或黑白）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标准	2.1.2 资格评审标准	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投标人须知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了交通运输厅网站“信用交通·四川”的投标人（单位）信用等级查询网页截图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以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核查的结果为准）。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了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投标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影印件（彩色或黑白）。（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上公布的信用为准）。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网页信息资料影印件（彩色或黑白）。（以投标截止日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上公布的信用为准） (5)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了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且签字、盖章符合形式评审标准第 2 条的规定。
		5.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1) 投标函上载明的质量要求、合同期限、安全目标、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及其格式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函（第二个信封）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且与招标项目一致、标段号、所有补遗书（如有）、投标报价； (2)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字迹、印章清晰可辨，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签署的地方，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均在对应人员处签署姓名； (2)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地方均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 投标文件中有改动之处均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 单位章内容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且未使用专用印章。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6.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7. 投标函及报价清单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一份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50 分）： 施工组织设计：20 分 业绩：25 分 信誉：5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50 分）： 评标价：5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形如 2734531.35 元）：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评标基准价并当场宣布。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①在第二个信封投标函上未填写投标报价； ②投标报价中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③投标报价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④投标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投标函中填报的投标报价。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采用一次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所有满足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条件的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进行算术平均，以该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即： 评标基准价=所有确定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投标文件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 注：①在投标截止期后撤销的投标文件，也应按程序对投标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若其通过商务、技术评审，则其投标报价文件在第二个信封开标时也应开启；若投标报价满足参与评标基准价条件，其投标报价应参与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计算，但其报价文件不参与评审； ②若所有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均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则评标基准价等于最高投标限价 85%； ③评标基准价按以上规则计算后在第二个信封开标现场公布，如果投标人认为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监督当场核实确认后，可重新计算和宣布评标基准价。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错误以外在整个招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通过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的投标人数量、算术性修正而改变，也不因招投标当事人异议、投诉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4 位小数(形如 6.7815%，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3.2.3	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商务和技术评分+评标价评分（至少保留 3 位，直至决出名次）
3.9.1	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的所有的投标人，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多个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时，按评标办法第 1 条规定执行） （2）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序推荐前 3 名中标候选人（若不足 3 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1）投标人收到问题澄清通知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含传真）形式给予答复，投标人的澄清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若未影响到中标候选人排序，则可不要求投标人澄清

详细评审标准（满分 100 分）

评审因素细项与评分值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	20	项目施工安全、保通措施	6	项目施工安全、保通措施具体可靠，可实施性强，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得 5.6~6 分；措施较具体，得 5.1~5.5 分；措施及可实施性一般，得 5 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6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可靠，可实施性强，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得 5.6~6 分；措施较具体，得 5.1~5.5 分；措施及可实施性一般，得 5 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项目施工时效性保证措施	4	项目施工时效性保证措施具体可靠，可实施性强，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得 3.8~4 分；措施较具体，得 3.5~3.7 分；措施及可实施性一般，得 3.5 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施工文明、环境保护措施	4	施工文明、环境保护措施具体可靠，可实施性强，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得 3.8~4 分；措施较具体，得 3.5~3.7 分；措施及可实施性一般，得 3.5 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2.2.4 (2)	业绩	25	业绩	25	①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 3 业绩要求得 15 分； ②扣除资格审查业绩最低要求的公里数后，近 5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增加 100 公里高速公路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业绩加 1 分，本项最多加 10 分。 注：同一中标通知书、一年一签且同属同一条高速公路路段的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项目不能累计计算里程。本次招标不接受施工分包、劳务合同合作

					项目业绩。
2.2.4 (3)	评标价	50	评标价	50	(a) 修正后投标人投标报价 > 2798445 元，按无效投标处理。 (b) 所有确定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投标文件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评标基准价，评标得分值 C 为满分 50 分。 (c) 修正后投标人所报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C = 50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E1 取 1。 (d) 评标基准价 $<$ 修正后投标人投标报价 ≤ 2798445 元，则评标价得分 $C = 50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E2 取 1.2。 (e) 评标价得分最低为 0 分
2.2.4 (4)	信誉	5	信誉	5	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结果为 AA 级的投标人，得 5 分； 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为 A 级的投标人，得 4 分； 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为 B 级的投标人，得 3 分； 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为 C 级及以下的投标人，得 0 分

二、 评标办法（正文）

1.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评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评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评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信誉：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信誉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 3.5.4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2.4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2)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2.4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业绩计算出得分 B；

(3)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2.4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信誉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3.2.4 投标人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的均进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若有算术性修正，在合同签订期间进行修正。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4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 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综合评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7.1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 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委托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 均视为细微偏差, 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 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 年版）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A.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采用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二、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1.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	1.1.2.2	招标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雁栖社区三组 100 号 邮 编：628000 联系人：周女士、李先生 电 话：(0893) 3311874 传 真：(0839) 3311884
2	1.1.2.6	监 理 人：除发包人另行委托监理单位外，由发包人实施现场监督管理，履行监理人的职责。
3	1.1.4.3	合同工期为 24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在合同中明确）。中标人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同时 ，在此合同期限内发包人将对承包人履约情况按年度进行考核，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剩余合同期限的服务。合同执行期间，若因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施工原因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包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4	5.2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工程设备：否
5	6.2	发包人是否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否
6	16	合同执行期间均不调价
7	17.2.1	开工预付款金额：无
8	17.2.1	材料、设备预付款比例：无
9	17.3.3	进度付款证书：按发包人要求提交
10	17.4.1	质量保证金：无

11	17.6.1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 <u>按发包人要求</u>
12	18.9	竣工资料的份数: <u>按发包人要求</u>
13	19.7	保修期: 本项目不适用
14	20.4	详见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20. 保险 20.1 ~20.5 款
15	24.1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 <u>诉讼</u> ; 诉讼单位名称: <u>发包人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u>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2.3 承包人：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的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1.2.6 监理人：除发包人另行委托监理单位外，由发包人实施现场监督管理，履行监理人的职责。

1.1.3 工程和设备

1.1.3.4 工程内容：本次为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招标。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绿化日常养护：做好本标段中央分隔带绿化、路侧防护林带、互通式立交区绿化、边坡生态防护、土路肩加固绿化、隧道边仰坡绿化、房建设施周边、服务区绿化等所有绿化工程的修剪、浇水、松土、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防冻、零星苗木移植、补栽等养护工作，保证高速公路绿化美观整洁，确保苗木成活良好。

(2) 日常保洁工作：做好本标段两侧外隔离范围内的所有路面（含正线及匝道、收费站）、桥梁（含广巴公司管理的天桥、跨线桥）泄水孔及伸缩缝、隧道（含横通道、检修道、隧道壁等）、中分带、立交区、路肩、边坡、边沟、流水槽的清扫保洁及日常除杂草；涵洞清淤；护栏、轮廓标、隔离栅、标志牌等交通安全设施的清洗，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收费站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除外）等保洁工作，其中收费大棚养护清洁一年一次。上述工作不含全线服务区、停车区、收费站园区、管理处园区、公司机关园区内的保洁。

1.1.3.10 永久占地：指为实施本合同工程而需要的一切永久占用的土地，包括公路两侧路权范围内的用地。

1.1.3.11 临时占地：指为实施本合同工程而需要的一切临时占用的土地，包括承包人驻地建设的办公室、食堂、宿舍、道路和机械设备停放场，材料堆放场地、弃土场、预制场、拌和场、仓库、进场临时道路、临时便道、便桥等。

1.1.4 日期

1.1.4.3 工期

合同工期为 24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在合同中明确）。中标人与发包人采用分年度的形式签订合同协议书。同时，在此合同期限内发包人将对承包人履约情况按年度进行考核，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剩余合同期限的服务。合同执行期间，若因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施工原因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包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在合同总期限内，每次绿化养护的工期以发包人《维修通知单》确定的时间为准。绿化工程缺陷

责任期为 12 个月。

每年合同期满后经发包人按照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考核办法考核合格，可续签次年施工合同。每年如累计 2 个月及以上存在月考核不合格情况，发包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1.1.4.4 交工日期

将原条款修改为：为发包人制定的《维修通知单》中规定的开工和完工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发出的《_____高速养护工程维修通知单》（含口头通知）所规定的时限内到达现场，组织施工。并在《_____高速养护工程维修通知单》（含口头通知）所规定的完工时限内完成所有单项工程（经发包人同意延期的除外）。

1.1.4.5 缺陷责任期

在合同总期限内，每次绿化养护的工期以发包人《维修通知单》确定的时间为准。绿化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时间从单项工程完工验收之日算起。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本款细化为：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含投标报价函）；
-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技术规范；
- （8）图纸（如有）；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含清单说明及清单解释）；
- （10）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1）其他合同文件。

1.5 合同协议书

本条款最后增加：承包人应签订并履行合同协议书，该协议书由承包人按照招标文件所附格式拟定，必要时可作修改经发包人审查同意后签订。合同文件的备制及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合同文件的份数视需要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确定。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并生效之前，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将约束双方。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修改为“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时向承包人提供维修通知书”。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将该款全文修改为：

(1) 永久占地：本项目为养护工程，其施工所需的永久占地属现有，由发包人提供。

(2) 临时用地：临时用地（含弃土场）最长使用期及每亩租金单价由承包人自行调查询价，并分摊入工程量清单的相关细目中，不单独报价和支付。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相应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支付合同价款。

2.7 组织竣工验收

针对工程项目比较零星，局部工程量小的特点，不再组织统一的交（竣）工验收，由发包人实时进行的交（竣）工验收即等同于交（竣）工验收。

2.8 其他义务

发包人有关部门进行现场管理依据合同文件，对工程项目的实施、工程质量、工程数量、计量支付、变更设计等具体内容进行检查和验收。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遵守法律

本项补充：

(2) 承包人应遵守现行的所有法律，不论是国家、省、市的还是影响合同执行并对承包人有约束的法律。如果因承包人或其派遣人员违反了这些法律，从而导致债务、损失、索赔、罚金、处罚等费用，不论其性质如何，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3) 承包人应保护和保障发包人免于承担由于承包人的疏忽不当行为造成的所有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收费及其他的责任。

4.1.2 依法纳税

本项约定为： 承包人因承包合同工程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承担，不单独报价。**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均为已包括增值税及各种附加在内的全部税费不做价税分离。**

承包人按照税务机关认定的计税方法向发包人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才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包括增值税及各种附加税、费在内的全部税费）。如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等，承包人不但要承担赔偿责任，而且不能免除其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义务。

4.1.3 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增加以下内容：

(1) 承包人必须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养护规范等相关技术规范和发包人要求。如果因承包人原因使其施工质量达不到规范要求，发包人可责令其限期整改。整改仍旧达不到要求的，发包人可依据专用条款规定进行违约处理，处违约金为 2000 元～5000 元，违约金在季度计量时扣除。

(2) 承包人要针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紧急情况（含交通、施工、人身等紧急事故）时制定相应的应

急措施，相关费用综合考虑并包括在报价中。

(3) 承包人对其承包工程养护工期间的职工聘（雇）用方式及劳动（劳务）合同执行到位，尤其是民工工资的发放计划要合理。无保留的执行通用条款第 4.8 款的相关规定。

(4) 承包人在每次养护施工时应严格按照有关的现行养护规范和规程执行，并认真作好现场记录，确保工程质量。

(5) 鉴于高速公路养护的特殊性，承包人除具备完成日常养护工作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灾害性预防、处置突发性事件、突击抢险的能力，制定抢险预案，配备人员、抢险设备、材料和资金，保证与辖区高速公路应急救援体系实施联动，在接到发包人通知时应及时实施抢险工程和作业（含应急抢险专项工程）。

(6)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需保护公路用地范围内已建（完工）的道路设施，除设计文件中要求拆除部分，承包人不得损坏、污染相关路基、路面、桥梁、隧道、交安、绿化等已有工程设施等，如因承包人原因损坏的，承包人应无条件按原标准予以恢复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对施工现场各类安全设施及道路交通标志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在需要时，可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拆除影响施工的相关设施，妥善保管并在施工作业后按原标准进行恢复。施工区域内原有交安设施（波型梁护栏，标志标牌及隔离栅等）属于发包人财产，承包人应在施工前完好拆除并保管好，在施工完成后自行将其恢复。若工程不再需要，应将其移交发包人，相关费用综合考虑并包括在报价中。

(7) 承包人应保护和保障发包人免于承担由于承包人的疏忽不当行为造成的或与第 4.1 款所述有关的所有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收费及其他责任。

(8) 本工程施工，应对现有生态环境进行保护，包括水资源保护、植被保护、特殊地质段保护、环境污染的防治（污水、烟气污染、粉尘污染、施工噪声污染、拌和场污染等）。机械设备操作应尽量减少噪声，遵守当地有关部门对夜间施工的规定。相关费用在 100 章-文明施工（含环水保费）项目中单列，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9) 本项目系在通行高速公路运营期间施工，承包人应保证施工作业现场规范化，不得擅自将工程设备（车辆）停放于施工范围之外的车道上，也不得在上述区域堆放材料，否则发包人有权强制将其移除，同时，承包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10) 承包人应负责保洁、绿化工作范围内的全部垃圾清理及外运，相关费用包含在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计量及支付。

(11) 承包人在每次保洁及绿化养护作业时应严格按照有关的现行养护规范和规程执行，并认真作好现场记录（现场记录将作为计量及考核依据之一），确保养护质量。

(12) 承包人应在可行的情况下在保洁及绿化作业时尽可能采用机械化作业。承包人尽可能使用配备多功能清扫车，且能随时根据工作需要调配使用。

(13) 承包人应在维修通知单下达后立即进行保洁及绿化养护作业，若因承包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养护作业的，课以 2000 元～5000 元违约金，违约金在季度计量时扣除。

(14) 其它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现行相关养护施工技术规范、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4.1.10 其他义务

(1) 临时用地的租用（由承包人自行办理）

承包人临时土地使用期及用地费，由承包人自行考察、自行询价，所需费用(包括开工使用的平整和完工后的恢复) 分摊入工程量清单的相关细目中，不单独报价和支付。该临时用地费用包括完工后恢复到使用前的状况，并符合环保、水保的要求。

4.1.11 在中央分隔带改为防眩板之前，中央分隔带的修剪

(1) 定期修剪：绿化日常养护承包人每年“五一”前和“十一”前或根据发包人指令应完成对高速公路中央分隔带的绿化修剪，修剪后绿化带的外观应达到发包人的要求。

(2) 不定期修剪：承包人还应在日常管养中不定期的对中央分隔带进行修剪，主要是针对超出波形护栏或影响行车安全的苗木，以保证绿化带的外观、安全应达到发包人的要求。

4.1.12 落实“四化”建设要求

承包人应认真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品质工程”指导意见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快推进公路水运“品质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项目建设理念体现以人为本、本质安全、全寿命周期管理、价值工程理念；管理举措体现精益建造导向，突出责任落实和诚信塑造，同时为响应上级管理部门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四化”建设方案的要求，公司将在保洁及绿化养护工程中推行“养护标准化、养护机械化、养护信息化、智能化”的“四化建设”。努力将项目建设成为优质耐久、安全舒适、经济环保、社会认可的品质工程。

(1) 养护标准化

1. 按照植物一年四季的生长规律，以及高速公路绿化养护要求，制定全路段高速公路绿化养护标准，明确工作内容、施工频率、施工时间以及达到的绿化效果。

2. 所有涉路施工的工程车辆外观涂装的标志和颜色，人员着装统一服装、交通管制锥形桶标识统一的三统一。

(2) 养护机械化

高速公路养护设备的种类很多, 根据养护作业内容, 发包人要求项目部配备以下4种类型的养护机械设备。

1. 路面保洁养护设备配备：施工管理车、高压清洗机、多功能道路清扫车、施工车辆（皮卡或轻卡）、制式洒水车、护栏清洗设备、隧道清洗设备等；

2. 绿化养护设备配备：施工车（轻卡）、洒水车、车载绿篱修剪机、手提式割灌机、手提式绿篱机、机动喷雾器、油锯等；

(3) 养护信息化、智能化

为促进高速养护与管理工作有效开展，完善养护管理模式，发包人下一步将“互联网+”思维，将日常巡查、施工的等图片、文字信息进行掌上管理。

本项目使用养护系统管理系统，该系统软件由发包人免费提供给承包人使用。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要求熟练使用并维护养护系统管理软件，并按照发包人给定的软件使用权限，及时、准确的填报养护系统软件相关数据信息。

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要求自费配备足够数量的养护系统管理软件使用所需的硬件设备。相关费用

在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养护系统信息化施工管理费中列支，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1.13 质量考核及考核办法

(1) 本项目用工考核分为以下三个部分：

1) 保洁管护工作

①各管理处和工程养护部将不定期对日常保洁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对发现的较严重的问题发出警告通知书，责令承包人限期整改，若未达到整改要求，由管理处对保洁单位进行月度考核评分，填写“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扣分通知单”。

②每月检查的满分为一百分，减去各项累计扣分，得本月检查的考核得分。每月考核最终得分对应违约金处理，每扣一分，对应违约金 1000 元，上不封顶。

③在每月的全省高速公路运营服务质量评价及每年的全省养护管理各类检查中如因清洁扣分，视情节轻重扣款 0.1~1 万元。

④在上级机关的例行检查或随机抽查中因清洁被上级机关批评的，视情节轻重扣款 0.05~0.5 万元。

2) 绿化养护工作

①由发包人管理处每月（汛期加大频率）会同承包人项目经理上路进行一次月检查，按照发包人有关考核办法（见技术规范）的内容逐项检查、考核评分，并由双方签字确认。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通知限期整改，若情节严重或到期不整改的，将向绿化养护单位发出扣分通知单。

发包方领导、管理单位负责人及绿化养护专职管理人员在上路随机检查中发现问题有权按发包人有关考核办法扣分，并及时通知承包方进行整改。

②绿化养护工作考核办法：考核分为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发包方按规定每月考核 1 次，年终综合评定 1 次。月度考核由各管理处每月组织进行，根据施工单位日常养护履约情况评分；年终综合评定由工程养护部组织。

(2) 发包人的监管

管理处负责该项目的合同执行管理和监督。

各管理处依据合同文件，对项目的实施、质量评定、计量支付、服务增减等具体内容进行管理。

4.2 履约担保

4.2.1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按投标人须知有关规定向发包人一次性提交 10 万元的履约担保（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的，应由支行及以上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提供。现金、支票等形式的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中转出或开具。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合同期满前一直有效。

4.2.2 履约担保的退还

由于本养护工程合同，根据承包人合同执行期的履约情况，经发包人年度考核合格后，可继续履行剩余合同期限。若承包人干满 2 年合同，则履约担保（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应在总合同期满后 6 个月内退还给承包人（含发包人开户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有）。若承包人未能干满总合同

期（年度考核不合格提前终止），发包人将按照其履约截止年度时间在扣减违约金后的 12 个月内将剩余履约保证金退还给承包人（含发包人开户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有）。

4.3 分包

全款修改为：本项目严禁转包，不允许违法分包。合法分包及劳务合作应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公路工程施工分包和劳务合作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川交发【2017】46 号文）执行。

4.4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6 承包人人员的管理

4.6.3 将本项条款修改为：

（1）承包人在签订养护项目施工承包合同时，**承包人**应视养护项目的实际情况，**按照本合同附件八要求配置**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安全负责人、绿化工程师等人员，**上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后作为养护项目施工承包合同文件一部分。项目经理和安全负责人每个月至少 25 天在现场，且项目经理和安全负责人不得同时离开现场。**

（2）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养护项目施工合同文件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进场，并经管理处、广巴公司批准，所有批准后的人员不应无故不到位或被替换。

（3）若因承包人原因需要替换相关人员，替换者不低于第三节合同附件格式-附件八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且需经管理处审核并报广巴公司批准后，方可更换，但需进行违约处罚，将根据以下原则按违约处理：

- ①当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替换时，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0.5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 ②当安全负责人、绿化工程师替换时，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0.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 ③其他人员替换时，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0.0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4）若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安全负责人、绿化工程师、园艺工、保洁员或承包人对上述相关人员管理不到位，将根据以下原则按违约处理：

- ①当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替换时，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1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 ②当安全负责人、绿化工程师替换时，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0.4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 ③其他人员替换时，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0.04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④因特殊养护项目需要，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必须常驻工地，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每人 200 元/次人民币违约金。

（5）对于经发包人考核不能胜任工作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安全负责人、绿化工程师、保洁员、园艺工等，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更换或增加，承包人必须服从，且更换的人员不低于第三节合同附件格式-附件八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4.8 保障承包人人员的合法权益

补充 4.8.7 项：

4.8.7 承包人对其所管理的雇佣人员行为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4.8.7.1 合理安排用工

承包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以及管养工作内容的差异，合理安排雇佣人员的用工模式，但其用工应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劳动保障部门的相关规定，并保障雇佣人员的合法权益。承包人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提起劳动仲裁、诉讼等的，承包人应负责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发包人因承包人违法或违约行为遭受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支付赔偿款或补偿金、律师费、差旅费等）。

4.8.7.2 现有人员的雇佣

（1）由于现阶段保洁人员仍然正在履行保洁义务，为保证工作的连续性，承包人在首期雇佣人员时应在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劳动保障部门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建议优先考虑现阶段保洁人员，保证工作的平稳过渡，避免更换人员所带来的不利影响。相关情况由投标人在投标时自行调查并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风险。

（2）农民工到项目后，在务工前，承包人必须就项目基本情况、安全管理、文明环保、农民工管理、质量控制、地方风俗、宗教信仰、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等内容，组织每位农民工参加不少于 2 天的岗前教育和培训，并做好相关文字、声像资料的收集工作。

4.8.7.3 农民工工资管理

（1）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具体额度为第（5）项中所述人工费用的 2%。

（2）发包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工程款，并将人工费用及时足额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加强对施工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3）因发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工程款导致农民工工资拖欠的，发包人应当以未结清的工程款为限先行垫付被拖欠的农民工工资。

（4）发包人建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协调机制和工资拖欠预防机制，督促施工承包单位加强劳动用工管理，妥善处理与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的矛盾纠纷。发生农民工集体讨薪事件的，发包人应当会同施工承包单位及时处理，并向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和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报告有关情况。

4.8.7.4 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制度

（1）发包人按照每年预估合同金额为基准设置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在每期施工计量支付款时计提。

（2）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为每期进度付款的 1%，限额为当年预估合同价的 1%。

（3）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的动用：发包人可动用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支付承包人拖欠的雇佣人员工资，并在支付拖欠的雇佣人员工资后的下一期进度付款时予以扣回，以确保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的额度在当年合同期满且最后一批绿化养护工程的交（竣）工验收证书签发前为当年预估合同价的 1%。

（4）发包人应将雇佣人员工资应急周转金实行专户存储，除用于支付被拖欠的雇佣人员工资外，不得挪作他用。

（5）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的返还：标段每年合同工程完成交工验收，且承包人依法足额支付所

有农民工工资后，发包人在当年最后一次计量支付时足额返还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

4.8.7.5 暂停支付款项

承包人因涉及劳动纠纷、安全责任事故等，发包人可根据相关政府部门证明，暂停支付发包人进度款以及退还相应款项等，直到纠纷妥善解决，发包人无需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违约行为，有权进行违约处理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4.9 工程价款应专款专用

本款补充：

(1) 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认可的银行开立结算帐户。凡不在发包人认可的银行开户的承包人，发包人将不对其支付任何款项。

(2) 发包人只对合同规定的承担项目合同实体单位的法人支付，不对其内部独立核算单位或经批准的分包人直接支付(合同另有规定者除外)。

(3) 合同执行期间，如有必要发包人有权监督和检查承包人的财务开支和资金流向，并委托承包人的开户银行协办。承包人必须接受发包人的监督和检查。

4.13 开展党建工作要求（新增）

本款补充：完成上述工作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相关子目中，不单独报价。

4.14 纪检工作开展要求（新增）

承包人应高度重视纪检监察工作，制定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纪律监察制度，建立完善的监督体制，并按照方案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同步开展纪检监察工作，防止和遏制腐败行为。

4.15 工作计划（新增）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即向发包人提供全年工作计划，并在每月 25 日向发包人提供下月工作计划。计划包括工作项目、人员、设备、费用。发包人将依据计划对工程进行质量检验和验收。

发包人可以通过工作指令或通知单等形式下发新增或变更的工作安排，承包人接到发包人通知后，应及时安排相关人员及设备提供服务工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完成安排的工作内容。

4.16 保护现有设施（新增）

(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需保护公路用地范围内已建的道路设施、机电设备、车辆等属于广巴公司的设施设备，承包人不得损坏、污染相关路基、路面、桥梁、交安、绿化等已有工程设施或损坏机电设备、车辆等设备，如因承包人原因损坏的，应由承包人负责按原标准予以恢复，同时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

(2) 如因承包人或其雇工的原因对上述设施设备造成损失，发包人有权在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直接损失金额。如因承包人的过错造成第三方的生命和财产损失，应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发包人保留向承包人追偿损失的权利。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第 5.1.2 项补充：承包人运到现场的主要材料包括表土以及草种、草皮、乔木、灌木、攀缘植物

等应达到技术规范要求中的相关规定，并保证种植物的成活率。各类种植物宜在公路所经当地的最适宜的季节进行种植，除非发包人同意，不允许采用代替品种；若确实证实在承包期内的正常种植季节采集不到规定的植物，只有经发包人同意后，才允许种植代替品种。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本合同工程发包人不提供工程材料、工程设备。

5.4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第 5.4.1 项补充：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或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第 6.1.1 项补充：

施工机械设备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或工程实际需要配置且设备完好，数量能够满足施工安排需要；施工机械设备必须按时到达现场，不得拖延、短缺或任意更换，所有设备进出场和更换都应得到发包人批准，否则将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第 22.1 款视为承包人违约。如管理处养护科专业工程师认为承包人配备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现场施工的需要，或不能保证工程质量和进度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某些机械设备、仪器。承包人在接到指令后应立即执行，否则将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第 22.1 款视为承包人违约。

6.1.2 承包人驻地建设在广巴高速公路广元管理处和巴中管理处辖区下站后 3 公里之内分别各设置 1 个驻地，应达到人员办公、设备停放、材料堆放等基本条件，承包人生产区和办公区、生活区要合理布置，要做到井井有条，干净清爽，以人为本，科学合理。并由发包人验收后支付驻地建设费。承包人驻地建设费由承包人自行考察、自行询价，在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驻地建设费中单独列支，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驻地建设费在年度第一次计量中一次性支付。

6.1.3 承包人提供的特种设备必须在进场时获得当地有关部门的鉴定，并承担相关费用。

6.1.4 承包人的装备、材料所有权应向发包人提交足够的有关设备、物质或材料的所有权证明或被他人租用或占有的设备、物资或材料的协议书。

6.1.5 承包人的装备、材料还应充分考虑到保证防洪防汛，抢险、处置突发性事件的需要。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不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3 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6.4.1 原条款后增加：承包人应保证合同文件中所列的施工机械设备必须按时到达现场，不得拖延、更不得短缺或任意更换，否则将按第 22.1(2) 款视为违约，课以违约金。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将该款全文修改为：

(1) 取得道路通行权、修建场外设施权的办理人为承包人，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包含在相关细目报价中，不单独报价。

(2) 承包人在管养作业中所使用的管理车辆、垃圾运输车辆等，要求各类证照齐全，车况良好，禁止将不允许上高速公路的车辆作为管养车辆。承包人的管养车辆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年审后及时更新。

(3) 承包人用于本项目的管理车辆、施工车辆和垃圾清运车辆经过所有收费公路（包括广巴高速公路）的通行费用，在 100 章-车辆通行费中单独计列，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 为保证安全，承包人管养用车辆的转向必须通过进出收费站调头（不得违规调头）。

7.7 保通（新增）

本次招标的养护工程是在已建成且运营的公路上进行施工，需要对道路交通的疏导进行合理地组织，以保证道路的正常运行和使用。对此投标人须并制订出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

承包人在进行养护工程施工时，应与高速交警、路政执法部门联系，完善相关手续，并配备一名安全施工负责人及足够的现场安全维护人员。承包人应按照交通部《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15 和广巴高速公路安全管理规定，在养护作业时按规范设置施工标牌、道路封闭标牌、限速标志、交通安全锥。

(1) 养护作业现场至少有一名专职安全员，负责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

(2) 作业人员必须接受安全培训，未接受培训不得上路作业。上路作业时不得违章作业，作业机械车不得违章行驶。禁止拆除中央分隔带活动护栏，违规调头。凡是人员、机械在作业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应制定有关规章制度对上路人员的操作及行为进行规范化管理，保障高速公路行车畅通、安全，由于承包人原因（包括其所雇佣员工的个人行为）造成交通事故及交通拥堵，承包人须承担全部的经济及法律责任，同时发包人保留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3) 交通标志牌应按照《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及发包人要求配置与摆放（承包人进场前，发包人将对用于养护作业的安全设施种类、规格、材料等做统一规定）。如有缺失应及时补充与更换，并及时清洁，确保标志牌有良好的警示效果。

(4) 承包人的所有养护车辆应确保功能完好，且必须按有关规定配置黄色警灯和多音警报器，水车尾部必须有大面积黄色警示和电子显示的左右导向标志，并通过公路管理部门的验收（承包人进场前，发包人将对用于养护作业的车辆的安全警示装置做统一规定）。作业时按规定开启警示声（光）信号。养护工程实施所需要的安全设施的种类、数量及费用由报价人自行考虑，计入工程量清单的单价或总额价中。

(5) 承包人应按照养护作业安全管理、交通安全管理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广巴公司的相关要求，正确处理好养护工作与安全畅通的关系，坚持当“养护施工与安全畅通发生矛盾时，养护施工必须无条件服从安全畅通的需要”和“安全畅通第一，养护施工第二”的原则，及时化解矛盾，高度认识施工作业安全管理、交通安全管理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的重要性，全力做好施工交通管制路段的施工作业安全管理、交通安全管理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

并接受发包人的监督、检查、指导，确保施工作业顺利进行和交通管制路段的安全畅通和整洁、卫生。并按照“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施工交通管制路段的安全责任一律由承包人承担。

(6) 如因承包人保洁、绿化施工对发包人、承包人或任何第三人等人身、财产造成损失的，一切责任应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因此被要求承担的，有权向承包人追偿（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支付赔偿款或补偿金、律师费、差旅费等），追偿款发包人有权在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直接损失金额。

交通安全措施费在 100 章列项，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果发生由于作业区布设不规范原因造成的交通事故或交通安全责任事故，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及法律后果，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在任意支付项中扣除相应款项。此项费用在每年度第一次计量时一次性支付。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 细化为：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施工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同时严格执行发包人制定的本项目安全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安全检查程序及施工安全管理要求，上级交通主管部门安全检查工作的指示，以及发包人有关安全工作的指令。

承包人应根据本工程的实际安全施工要求，编制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后 28 天内，报发包人批准。该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安全防护施工方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施工安全预控及保证措施方案，紧急应变措施，安全标识、警示和围护方案。对影响安全的重要工序和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发包人在检查中发现有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情况时，可视为承包人违约，按第 22.1 款的规定办理。

9.2.2 细化为：承包人在进行保洁和绿化日常保养施工时，应结合本款以及第 7.3 款要求，在保障本项目高速公路畅通及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施工作业。

9.2.5 根据财政部及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安全生产费在工程量清单 100 章中按照工程量清单第 700 至 900 章及计日工实际完成工程数量计量金额的 1.5%单独列支。其他子目号不再重复计列相关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应用于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不得挪作他用。如承包人在此基础上增加安全生产费用以满足项目施工需要，则承包人应在本项目报价时予以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如果承包人的安全措施达不到安全生产要求，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单位完成，对此发生的所有费用从承包人的安全生产费中支付。

安全生产费用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在以下范围内使用：

- (1) 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
- (2) 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

- (3) 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
- (4) 安全生产检查、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
- (5) 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
- (6)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
- (7) 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 (8) 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
- (9)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9.2.12 (新增) 安全生产费的支付：包人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并在施工前编制交通安全组织方案，经高速交通安全管理部门批准后，将一次性支付全部安全生产费（一个年度）（本标段暂按 37000 元）；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待每年度合同最后一次计量时根据实际支付 700-900 章累计总金额（不含 100 章）的 1.5% 计算后的差额数值（37000 元差额）予以补差或扣回。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如果发生由于交通管制原因或施工原因造成的较大及以上交通事故或生产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及法律后果，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款项。

9.3 治安保卫

9.3.1 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的组建：由承包人完成，发包人予以协助。

9.3.2 原条款修改为：根据第 9.3.1 款完成相应的工作。

9.3.3 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编制：承包人负责。

9.4 环境保护

9.4.12 (新增) 所需费用在工程量清单 100 章中-文明施工（含环水保费）中单独列支，包干使用，超出部分承包人自行承担。如未按照发包人的要求，保持现场整洁、文明，影响高速公路正常运营及造成其他不便，则发包人可：

- (1) 委托他人将承包人的装备、材料、设备妥善堆放；
- (2) 委托他人清除并运走垃圾、废料；

因上述工作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可动用承包人的任何款项用以支付上述费用。同时按第 22.1 款视为违约，并课以相应的违约金。

9.4.13 垃圾清运 (新增)：绿化、保洁工作实施过程中收集或新产生的垃圾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清运，并丢弃至符合环保要求的固定的垃圾堆放场所。由于承包人未按规定进行清运、或清运不及时或未丢弃至固定位置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并课以相应的违约金。造成二次污染的，承包人应无条件进行现场处理及环境恢复，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及法律责任，同时，发包人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9.5 事故处理

本款补充：事故报告必须按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第 493 号）、交通部《公路工程质量管理办法》（交公路发[1999]90 号）附件《公路工程质量事故

等级划分和报告制度》、《四川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2008]225号）、《四川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生产安全事故统计联网直报工作的通知》（川安办〔2016〕8号）的要求办理及四川省有关规定的质量安全报告程序进行。

9.6 文明施工要求

9.6 文明施工要求

1. 承包人的驻地建设：在广巴高速公路广元管理处和巴中管理处辖区下站后 3 公里之内分别各设置 1 个驻地，应达到人员办公、设备停放、材料堆放等基本条件，承包人生产区和办公区、生活区要合理布置，要做到井井有条，干净清爽，以人为本，科学合理。

2. 承包人在进行保洁、绿化工程施工时，应做到文明施工，并配备一名安全施工负责人及足够的现场安全维护人员。

（1）为提高广巴高速公路的形象，工作人员上路作业应统一着桔黄色反光安全服装（上、下装，并考虑季节影响，至少两套，服装的样式和标记需经发包人同意），保洁人员需配备统一的垃圾收捡包和清洁工具。服装及工具费用含在报价清单单价或总额价中，由报价人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单独支付。每月应对所管辖路段的垃圾作集中处理，其费用含在报价清单单价或总额价中，由报价人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2）协调好与施工当地政府及老百姓的关系，避免发生不必要的冲突。

（3）在作业过程中由发包人代表不定期对施工单位的文明施工情况进行检查，若承包人不按要求进行施工，将进行口头警告，如承包人在 3 天之内未采取整改措施，发包人将对承包人进行书面警告，如承包人受到 2 次书面警告，发包人将视为其违约，并按 22.1 条的相关规定课以违约金。

（4）文明施工费在工程量清单 100 章-文明施工（含环水保费）中单独列支，包干使用，超出部分承包人自行承担。文明施工费根据考核结果每季度支付一次。如果发现承包人不按文明施工要求施工或地方协调措施实施不到位，将提出口头警告，如果承包人在 3 天之内未采取整改措施，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停工整改，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全款修改为：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即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供具体的年度保洁、日常绿化养护计划，并在每月底向发包人报送本月工作总结和下月工作计划。计划包括工作项目、人员、设备、费用。发包人将依据计划对工程进行质量检验和验收。

发包人可以工作指令或通知单等形式下发新增或变更的工作安排，承包人接到发包人通知后，应及时安排相关人员及设备提供服务工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完成安排的工作内容。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改

全款修改为：承包人可根据发包人要求或工程实际情况，对工程进度计划进行修订，但必须及时将修订后的进度计划提交给发包人，并不能影响既定工期。

10.5 统计报表的提交(新增)

承包人应按合同规定，按季、月向发包人提交合同完成情况的《公路工程养护报表》。报表须经

发包人签字，报表格式和提交时间由发包人统一制定。

11. 开工和交工

11.1 开工

删去(1)项目开工全文。

(2)分部工程开工：修改为：施工单位在收到发包人的维修通知单后，或在特殊情况下接到发包人的电话维修通知后（维修通知单后补），须在发包人指定的时间内，或维修通知单所载明的时间内开始并完成道路缺陷维修。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本合同中，工期的延长指单项养护工程工期的延长。

将通用条款中的(3)子款，补充如下：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指以月计的某个时期的恶劣气候比当地气象部门 40 年的统计资料，以 20 年一遇频率计算的平均气候还要恶劣而引起的工程延误，由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提交的证明予以论定。但在进行上述评定时，还将考虑按同等标准以同期或其他异常良好的气候予以抵补，异常气候在每个月对工程进度影响的评定，应在整个合同内予以累计。

11.5 (1) 要求和审批延期的拖延

在通用条款本款末增加：在工程延期的审批中；

(1) 必须是非承包人自身的原因造成的工程延误，发包人才考虑是否受理承包人的延期申请；

(2) 若只是局部工程受影响，承包人应采取补救措施加以弥补，而不应考虑推迟工程项目的总工期；

(3) 延期的工程项目如果不在工程施工进度网络计划关键路线上，即使是关键工序但在非关键路线上，发包人亦不应考虑延长工期。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本款第(6)项细化为：(6)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当发包人要求在节假日或其他特殊情况下需要暂停施工时，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将视实际产生的影响结果做出是否适当延长工期的决定。承包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充分考虑因此停工产生的费用及工期延误，不得因此而拖延总工期，除非发包人同意的工期延长。由此可能产生的费用摊入工程量清单相关子目单价或总额价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13. 工程质量

13.1 工程质量要求

13.1.1 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由发包人实时进行交（竣）工验收，达到养护规范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13.2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13.2.1 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发包人通知进场后 14 天之内，向发

包人提交 2 份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

13.5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13.5.1 通知发包人检查的期限：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在 24 小时内检查。

13.5.2 发包人未到场检查

原通用条款第一句修改为：发包人未在第 13.5.1 项约定的时间后 12 小时内到场的。

14. 试验和检验

14.2 现场材料试验

新增：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完成相关检验分析工作可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疫单位进行，并出具相关结论证明材料。承包人为投入本工程项目所产生的检验检疫费用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细目相关单价中，不再单独报价。

15. 变更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删去通用条款中本款全文，以下文取代：

(1) 工程量清单中存在与变更工程细目相同细目的，其单价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细目单价确定；

(2) 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细目但存在类似细目的，变更工程应参照类似细目单价，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确定变更单价；

(3) 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细目的，则由承包人或发包人按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颁发的《四川省公路养护工程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编制新增单价，该单价经发包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4) 如果变更的工程性质或数量，使涉及的工程细目原有的单价或总额价因此而不合理或不适用时，由发包人和承包人按 15.4 款议定一个合适的单价和总额价。

15.7 计日工

对于需使用计日工的应急抢险等工程，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发生的计日工，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办理支付。

15.9 工作内容的变更（新增）

(1) 在节假日或其他特定时间内，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短时间内增加相关工作人员，以保证保洁绿化养护工作质量时，承包人须予以执行。有关人员的增减不能被视为变更，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对此予以充分考虑。

(2) 由于工作界面或区域的变化，或者技术要求发生重大变化，造成长时间内承包人工作内容的增加，承包人应与发包人进行协商，按照第 15 款前文内容规定，对有关变化部分按照变更进行处理。

16. 价格调整

两年合同执行期间均不调价。

17. 计量与支付

17.1 计量

17.1.2 计量方法

删去本款全文，修改如下：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数计量支付，发包人不保证最低工程量，风险由承包人承担，且承包人不能以工程量的变化作为索赔的依据。

在施工过程中，该工程量将有可能出现增加或减少，发包人将按技术规范和设计图纸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经发包人按本技术规范要求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为准。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的条款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17.1.3 计量周期

承包人根据具体项目完成情况，按季度进行计量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不支付开工预付款，不支付材料、设备预付款。

17.3 进度款

17.3.1 付款周期

在原条款后增加：本项目对每一次分项绿化养护工程和日常保洁按季度分别进行计量支付。

对涉及的总额价和单价两种支付，具体要求如下：

（1）总额价养护费用的支付：**发包人将每月定期对日常保洁、日常绿化养护等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考核标准及考核表见技术规范附表），考核总分 100 分，发包人将根据每月考核情况对承包人课以相应的违约金，根据发包人相关考核办法，在月考核中，每扣一分，对应承包人课以 1000 元的违约金。

（2）单价养护费用的支付：在合同执行期间，应按实际发生的工程数量计量支付。

（3）承包人如违反强制处理条款中项目（表附后），处违约金将与考核评分中的扣款进行累加，该违约金在本期应计量款中予以扣除，如需要还可在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中做相应扣除。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按发包人的要求。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内容：按发包人的要求。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本款（2）目修改为：发包人在收到上述季结帐单后 21 天内应签发中期支付证书，签发时应写明他认为应该到期结算的价款及需要扣留和扣回的款额并报发包人审批。在季支付结帐单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提交统计报表、进度计划等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不办理该期支付。发包人应在签发中期支付审核签字单后 28 天内支付给承包人。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时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发包人开户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逾期付款额的利息作为违约金，并在支付下一期进度款时，一并支付给承包人。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的起算时间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新栽苗木的养护期，在合同总期限内，每次绿化养护的工期以发包人《维修通知单》确定的时间为准。绿化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时间从单项工程完工验收之日算起。

19.7 保修责任

删去本款全文。

20. 保险

20.1 ~20.5 款约定为：

本项目要求承包人根据合同工程以及自身情况考虑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并承担相应费用。其费用包含在相关细目中，不单独报价。

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程规定，为本项目服务期内的在职雇佣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等规费。该费用包含在清单相关报价中，不单独报价。

本项目强制要求承包人购买雇主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第三者责任险，相关费用在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中第三方责任险、雇主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项目列支，据实支付，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须单独为本项目实施期间为履行合同所属的全部人员，缴纳雇主责任险。该部分保险费用承包人必须投保，保额为 100 万元。

承包人须单独为本项目实施期间为履行合同所属的全部人员，缴纳人身意外伤害险。该部分保险费用承包人必须投保，保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上。

第三者责任险是对因实施本合同工程而造成的财产（本工程除外）的损失或损害，或人员（发包人和承包人雇员除外）的死亡或伤残所负责任进行的保险。第三者责任险的最低投保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事故次数不限（不计免赔额）。

本项目要求承包人根据合同工程及自身情况考虑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并承担相应费用。其费用包含在相关细目中，不单独报价。

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程规定，为本项目服务期内的在职雇佣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等规费。该费用包含在清单相关报价中，不单独报价。

承包人应在进场后提交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及付款证明，经发包人审查确认，证实承包人确已投保，发包人在计量支付中凭购买保险发票在报价内进行给予支付，除此以外的保险费均由承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投保要求低于发包人的，直至达到要求前，发包人将不予支付上述保险费用。实际发生的保险费用因承包人的原因超过限价的，由其自身承担费用及相关责任。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在第一次支付合同款项前，承包人必须向发包人提供从业人员的各种保险票据复印件及身份证复

印件并保证上路人员均处于有效保险期内。否则,发包人将有权拒绝承包人前述从业人员上路作业(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拒绝的人员用于本项目,否则应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并不免除其违约责任),承包人应在 7 天内整改完毕。承包人没有按照前述约定进行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没收承包人履约保证金、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等款项,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0.2~1 万元。承包人所有从业人员均需保险生效后才可上路作业。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本项细化为:

承包人应充分认识到在高速公路通行期间进行作业的风险,足额进行保险。当上述保险不足以补偿损失时(包括免赔额和超过赔偿限额的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不足部分,发包人不在另行给予补偿。

本款补充 20.6.7、20.6.8 项

20.6.7 遵守保险单的条件

如果承包人或发包人未能遵守根据合同生效的保险单规定的条件,一方应保障另一方不受由于未能遵守保险单的条件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和索赔。

20.6.8 未能取得保险赔偿的责任

由于下列情况本应却未能从保险人处收回偿额,应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 (1) 承包人未按保险单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事故情况;
- (2) 承包人未按 20.6.1 项要求的期限投保;
- (3) 承包人未按 20.6.3 项要求投保足够的保险额;
- (4) 因承包人的其他原因导致本应却未能从保险人处收回偿额的。

22. 违约

22.1 承包人的违约

22.1.2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

- (2) 在原条款后增加:

①发生 22.1.1 (1) 所述情况(发生了违规分包情况),发包人将驱逐私自分包人,并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20%的违约金并按川交函(2016)84 号文相关规定执行。

②发生 22.1.1 (2), (3), (4) 所述情况(私自运走设备、材料,工程质量不达标,工期延误),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20%的违约金。

③发生 22.1.1 (5), (6), (7) 所述情况(违反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其他重要规定),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20%的违约金。

④发包人将在承包人完成安排的工作内容后按有关技术规范组织验收,以及每月不定期对承包人的工作进行考核和检查(考核标准见技术规范),作为确定计量支付的金额依据。凡检查不合格,又不能在限期内整改合格者,累计 3 次后,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不低于 3 万元的基本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终止其合同。

承包人缴纳违约金并不能使违约行为合法化，承包人应继续纠正，否则发包人有权课以加倍违约金直至终止合同。

新增（4）承包人发生第 22.1.1 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无论发包人是否解除合同，发包人均有权向承包人课以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违约金，并由发包人将其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22.1.3（新增）对于上述条款未涉及到的承包人违约情况的处理

①承包人无视发包人书面警告，一贯公然忽视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20%的违约金。

②承包人违反关键人员和关键设备配置规定，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20%的违约金。

③承包人不执行材料修复或运走，替换不合格材料、设备通知，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20%的违约金。

④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开工或无正当理由未能采取措施加快工程进度和关键部份的施工，发包人有权将相应工程转交给具有同样施工能力的其它养护单位实施，该笔工程费用从承包人的其他应计量款中扣除，同时可向承包人课以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3000 元/天延期违约金，情节严重者可终止合同。

⑤承包人的安全措施和文明施工措施不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10%的违约金。

⑥承包人违反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其他重要规定，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10%的违约金。

⑦合同执行期间，若因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施工原因出现较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包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承包人除应承担安全责任事故造成所有的经济损失外，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课以不超过履约保证金 10%的违约金。

发包人有权在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违约金。承包人缴纳违约金并不能使违约行为合法化，承包人应继续纠正，否则发包人有权课以加倍违约金直至终止合同。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端的解决方式

本项目争端解决方式约定为诉讼方式，诉讼法院为：发包人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25. 关于审计

合同各方均必须接受并配合国家审计机关和其他相关职能部门依职权对合同项目进行审计等方面的工作。

26. 后续管理办法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果有新的规范、办法、规程的颁布实施，本项目将按上级主管部门的决定采用执行。

发包人每年根据制定的有关《考核办法》(另发)对承包人履约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情况可对承包人进行奖惩。

27. 新材料、新工艺使用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按上级要求推广使用新材料、新工艺,承包人应无条件执行,由此造成的造价变化按变更程序办理。若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主动创新,大量推广使用新材料、新工艺于本项目的每个分项工程小修保养中,由此造成的单价变化可按上述规定执行,同时可在考核评分中进行加分,具体可参照发包人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28. 新增工程(工作)

如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认为有必要时,可在工程量清单外增加部分工程或工作内容。新增工程或工作内容按 15.4 条规定确定单价进行计量与支付。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附件二 廉政合同

附件三 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四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附件五 项目经理委任书

附件六 履约担保格式

履 约 保 函（一）

附件七 雇佣人员管理合同格式

附件八 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附件九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最低要求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标段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补遗书；
- （4）投标函；
- （5）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6）公路专用合同条款；
- （7）通用合同条款；
- （8）技术规范；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主要工作内容：_____。

4. 合同工期：_____。

5.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单价或总额价限价所确定的投标报价为：_____元。

6.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_____。

7.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合同期内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五份、副本____份，合同承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发包人执正本四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防止本项目业务活动中的不廉行为发生，甲乙双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四)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本养护合同有关的养护业务等活动。
-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或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或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六)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勘察设计队伍。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和监理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和监理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和监理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和监理单位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和监理单位及其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与本项目合同同时签署,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合同执行完毕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本项目合同的附件,与本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正本五份、副本___份,合同承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___份,发包人执正本四份,副本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甲 方 单 位 : _____ (盖章) 乙 方 单 位 : _____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_____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_____

甲方监督部门: _____ (盖章) 乙方监督部门: _____ (盖章)

单位地址: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单位电话: _____

单位电话: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 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本项目发包人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承包人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 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 即: 同时设计、审批, 同时施工, 同时验收, 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 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 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 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 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 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 一环不漏; 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 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 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 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 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参加施工的人员, 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 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 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

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四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为减少日常养护、沿线保洁服务工作对环境的影响，尽可能地保护自然环境，本项目发包人（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
- 2、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和“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的原则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 3、组织对乙方的工作现场和营地进行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的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各种环境污染、环境破坏的问题。
- 4、凡发现乙方在工作现场和营地有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行为，甲方应责令乙方及时整改，若情节严重，甲方应及时上报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以及合同协议书中环境保护相关条款规定并认真执行。
- 2、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管生产必须管环保”及“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加强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的环、水保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生产作业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从项目经理到作业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生产作业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系统必须作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本合同工程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检查工作，有权发布指令，防止污染环境和破坏环境的事件发生。

三、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不遵守国家和地方以及甲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造成环境污染或破坏，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进行整改，并视其情节对乙方批评、违约处罚或终止合同：

- 1、情节轻微者，甲方可对乙方予以通报批评，并向乙方课以 1—10 万元违约金；
- 2、累计三次因环境问题被有关方面通报批评，或情节严重，甲方可以终止乙方在标段的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本五份、副本___份, 合同承包人执正本一份, 副本___份, 发包人执正本四份, 副本___份,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 方: (盖单位章)

乙 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项目经理委任书

(承包人全称)(合同工程名称) 项目经理委任书致：(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 代表本单位委任 (职务、姓名) 为(合同工程名称) 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姓名) 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

_____（姓名）

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 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银行保函（一）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承包人履行合同完毕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或业务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雇佣人员管理合同格式

雇佣人员管理合同格式

为体现“人性化”管理原则，稳定施工队伍，切实加强工程施工过程中的雇佣人员管理，促进项目建设顺利进行，本项目发包人（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雇佣人员管理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有关要求，加强对雇佣人员管理的督察工作。

2. 监督乙方与雇佣人员签订用工协议，并在协议中明确工资支付项目、支付标准、支付形式、支付时间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工资事项。

3. 甲方将对乙方雇佣人员工资支付情况实行全面监控和督查督办。在项目建设期间，发包人不定期组织对乙方雇佣人员协议、日常管理、工资支付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发现各项因雇佣人员问题引起的不稳定因素，并合理处理相关事件。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严格贯彻执行《劳动法》、《工资支付暂行规定》和《最低工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要求。

2. 所有雇佣人员实行先签协议后进场。承包人自行组织雇佣人员队伍进场务工的，必须按现行国家有关规定签订雇佣人员用工协议；由劳务合作企业安排适合的雇佣人员进场务工的，由承包人与具备相应资质的劳务合作企业签订劳务合同。

3. 乙方要建立职工名册、考勤记录和工资发放等管理台账，对劳务合作企业用工管理负总责。雇佣人员进场后，乙方和专业分包、劳务合作企业应及时向雇佣人员颁发含有姓名、性别、年龄、照片、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码、工种、进出场时间等信息并加盖乙方项目部和专业分包、劳务合作企业公章的身份证明。

4. 雇佣人员到项目后，在务工前，乙方必须就项目基本情况、安全管理、质量控制、地方风俗、宗教信仰、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等内容，组织每位雇佣人员参加不少于 2 天的岗前教育和培训，并做好相关文字、声像资料的收集工作。

5. 乙方劳务分包所聘用的劳务人员和乙方自行聘用的劳务人员工资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要求为雇佣人员安排食宿，提供各种必须的生活设施，并应采取合理的卫生防护和安全措施，以保护雇佣人员的健康和安全。对生病的雇佣人员，承包人要妥善给予治疗，并不得安排其带病务工。

6. 乙方必须负责雇佣人员的人身安全，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适宜的劳动保护。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每一位在场的雇佣人员在人身意外伤害险团体范围内，乙方对施工现场安全负总责，对于乙方或专业分包、劳务合作企业的任何雇佣人员发生的安全事故，均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

7.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8. 按照“谁承包，谁负责”的原则，乙方应对专业分包和劳务合作企业雇佣人员情况负管理责任和连带清偿责任。

三、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不及时支付雇佣人员工资，造成扰民、上访等影响社会稳定事件及合同纠纷，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进行整改，并视其情节对乙方批评、违约金、**停止对乙方进度付款**或终止合同：

1. 情节轻微者，甲方可对乙方予以通报批评，并向乙方课以 1—10 万元违约金；

2. 乙方拖欠专业分包和劳务合作企业劳务工资的，甲方可以先行动用雇佣人员工资保证金或应付或到期应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代为支付。甲方保留停止对乙方进度付款的权利，直至乙方妥善处理好上述事件或纠纷为止。同时甲方将按项目合同条款相关条款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乙方与专业分包、劳务合作企业的雇佣人员纠纷，按照劳务双方合同约定处理。如双方未按合同约定达成一致意见，按照当地劳动监察部门的处理意见或劳动仲裁部门仲裁结果或司法机关判决结果执行。

4. 对于乙方恶意拖欠雇佣人员工资、或未与雇佣人员签订用工协议、或未给雇佣人员购买保险等违约行为，甲方将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办法》（川交函[2016]84 号）要求进行信用评价。情节严重者，甲方可以终止乙方在该标段的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 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号	人 员	数量	基 本 要 求
GBLHYH	项目经理	1	(1) 二级建造师（公路专业）及以上执业资格证； (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 (3) 担任过一个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项目经理业绩； (4) 提供开标上个月或开标前上上个月开始，往前连续 6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项目总工	1	(1) 中级及以上职称； (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 (3) 担任过一个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业绩； (4) 提供开标上个月或开标前上上个月开始，往前连续 6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安全负责人	1	(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 (2) 担任过一个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项目安全负责人
	绿化工程师	2	初级及以上职称，至少在一个高速公路绿化工程施工或者养护工程的任职经历

注：1. 本表人员仅在合同谈判期间作为承包人派驻人员的要求，承包人依据项目情况、进度等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实施派驻进场开展工作。如承包人提供的人员不满足发包人要求，发包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 本表人员配置为基本要求，发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人员，承包人不得拒绝。

3. 园艺工最近 3 年一直从事园艺工作；年龄小于 55 周岁。保洁员应采取就近就地的原则，建议选择广巴高速公路沿线村、镇，年龄小于 55 周岁、身体健康、责任心强、吃苦耐劳的人员。

附件九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最低要求

标段号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要求
GBLHYH	1. 制式洒水车 2 辆（水罐容量不小于 8t） 2. 运输轻卡车 4 辆（载重不小于 4t） 3. 车载绿篱修剪机 1 辆 4. 护栏清洗设备（水罐容量不小于 8t） 5. 施工管理车 2 辆 6. 多功能清扫车（垃圾容量不小于 4-6 立方，自动吸附和清扫功能）

注：本表仅作为合同谈判期间，承包人应配备的设备要求。若不满足现场实际需要或不能保证工程进度和质量时，承包人应增加或更换，如承包人提供的设备不满足发包人要求，发包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说明

1. 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

2.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的一个年度预计养护数量，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技术规范规定的计量方法，以发包人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按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者，根据具体情况，按合同条款相关规定，由发包人审批的单价或总额价计算支付额。

3.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施工环保、文明施工、保畅通措施、竣工资料编制、承包人驻地建设、缺陷修复、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4. 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细目之中，未列细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细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5. 工程量清单是按技术规范编写的，因此，工程量清单中各章的工程细目的范围与计量等应与技术规范相应的范围、计量与支付条款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6.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7. 承包人用于本合同工程各类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

8. 对于符合要求的报价文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如发现工程量清单中有计算方面的算术性差错，应按报价人须知中的相关规定予以修正。

9. 计量方法

(1) 用于支付已完工程的计量方法，应符合技术规范中相应章节的“计量与支付”条款的规定。

(2) 第 100 章总则的计量支付

a. 106 安全生产费在承包人在施工前应编制交通组织方案，经高速交通安全管理部门批准后全额支付。每年度最后一次计量支付，发包人将根据当年实际完成工程数量计量金额对安全生产费重新计算，如未足额支付承包人安全生产费，将在最后一次计量支付一次性补足，如超出实际支付金额，将在进度款中予以扣回。

b. 101 第三方责任险、雇主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在每年第一次计量支付时，按照保险凭证据实支付，包干使用，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c. 102 交通安全措施费、103 车辆通行费、105 驻地建设费每年第一次计量支付时，一次性全额支付承包人。注：该部分费用的支付的前提是须通过管理处的审核确认后，方可支付，若未按要求完成上述细目内容，发包人有权不支付上述费用。

d. 104 文明施工（含环水保配合费）每季度计量支付。注：如果发现承包人不按文明施工要求施工或地方协调措施实施不到位，不符合环保、水保的要求，将提出口头警告，如果承包人在 3 天之内未采取整改措施，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停工整改，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e. 107 竣工文件编制费、108 内业资料编制费、109 养护系统信息化施工管理费在年底最后一次计量，全额支付。注：该部分费用的支付的前提是须通过管理处的审核确认后，方可支付，若未按要求完成上述细目内容，发包人有权不支付上述费用。

（3）第 700 章绿化养护和第 900 章日常保洁的计量支付

a. 承包人根据具体项目完成情况，按季度进行计量支付。

b. 总额价养护费用的支付：发包人将每月定期对日常保洁、日常绿化养护等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考核标准及考核表见技术规范附表），考核总分 100 分，发包人将根据每月考核情况对承包人课以相应的违约金，根据发包人相关考核办法，在月考核中，每扣一分，对应承包人课以 1000 元的违约金。

c. 单价养护费用的支付：在合同执行期间，应按实际发生的工程数量计量支付。

d. 承包人如违反强制处理条款中项目（表附后），处违约金将与考核评分中的扣款进行累加，该违约金在本期应计量款中予以扣除，如需要还可在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中做相应扣除。

e. 苗木的补栽报价中包括苗木采购、起挖、运输、栽植存活的全部费用及栽植存活后半年的日常养护费用，苗木的移栽报价中包括苗木起挖、运输、栽植存活的全部费用及栽植存活后半年的日常养护费用。苗木的移栽和栽植按实际的数量计量，若发生苗木在养护期内死亡，承包人须进行更换直至存活。

（4）第 800 章计量支付

机械台班、计日工作为清单单价以外工程列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施工。机械台班、计日工作为，按工日或台班计算，不足 4 小时按“0.5”计算。

a. 收费大棚养护保洁一年一次，产生的实际工作，按照实际使用的人工、机械、材料计量支付。

b. 服务区绿化产生的实际工作，按照实际使用的人工、机械、材料计量支付。

工程量清单汇总表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章 次	项目名称	业主限价小计（元）
1	第100章	总则	332000
2	第700章	绿化养护	632511
3	第800章	人工机械	133600
4	第900章	日常保洁	1700334
合计			2798445

100章 总则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 (元)	业主限价合价 (元)	备注
101	第三方责任险、雇主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	总额/年	1	80000	80000	不参与降价
102	交通安全措施费	总额/年	1	100000	100000	不参与降价
103	车辆通行费	总额/年	1	50000	50000	不参与降价
104	文明施工（含环水保费）	总额/年	1	20000	20000	不参与降价
105	驻地建设费	总额/年	1	20000	20000	不参与降价
106	安全生产费	总额/年	1	37000	37000	不参与降价
107	竣工文件编制费	总额/年	1	5000	5000	不参与降价
108	内业资料编制费	总额/年	1	10000	10000	不参与降价
109	养护系统信息化施工管理费	总额/年	1	10000	10000	不参与降价
小计（元）			332000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701	植被养护					
701-1	中央分隔带（含枢纽互通区）绿化养护					数量=单次工程量*次数
-1	施肥	公里/次	133.93	300	40179	66.967*2
-2	浇水	公里/次	535.74	120	64289	66.967*8
-3	病虫害防治	公里/次	133.93	30	4018	66.967*2
-4	修枝	公里/次	133.93	1470	196877	66.967*2
-5	中分带除杂草	公里/次	592.55	50	29628	118.51*5
701-2	路侧绿化养护					数量=单次工程量*次数
-1	施肥	公里/次	77.82	120	9338	77.82*1
-2	浇水	公里/次	389.1	80	31128	77.82*5
-3	病虫害防治	公里/次	155.64	20	3113	77.82*2
-4	修枝	公里/次	77.82	500	38910	77.82*1
701-3	收费站（含立交区）绿化养护					数量=单次工程量*次数
-1	施肥	次	22	500	11000	11*2
-2	浇水	次	33	120	3960	11*3
-3	病虫害防治	次	22	300	6600	11*2
-4	修枝（含除杂草、草坪修剪）	次	44	1000	44000	11*4
701-4	管理处（含广元处、巴中处）绿化养护					数量=单次工程量*次数
-1	施肥	次	4	550	2200	2*2
-2	浇水	次	6	180	1080	2*3
-3	病虫害防治	次	4	350	1400	2*2
-4	修枝（含除杂草、草坪修剪）	次	8	1200	9600	2*4
701-5	隧道站房绿化养护					数量=单次工程量*次数
-1	施肥	次	11	200	2200	11*1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2	浇水	次	66	100	6600	11*6
-3	病虫害防治	次	22	150	3300	11*2
-4	修枝（含除杂草、草坪修剪）	次	44	600	26400	11*4
702	人工片植草本植物					
-1	扁竹根（36株/m ² ）	m ²	1	17.99	18	
-2	葱兰（100株/m ² ）	m ²	1	10.61	11	
-3	麦冬	m ²	1	24.56	25	
-4	人工铺设草皮	m ²	1	31	31	
-5	撒播植草（含互通、中分带、路侧平台、隔离栅内）	m ²	1	5.82	6	
703	人工种植乔木					
-1	芭蕉（主干高2m）	株	1	100.74	101	
-2	藏柏（苗高30cm）	株	1	6.67	7	
-3	广玉兰（胸径5cm,冠幅大于2m）	株	1	280	280	
-4	红椿（苗高30cm）	株	1	10	10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5	红花碧桃（地径6cm, 分枝 高大于1.5m）	株	1	260	260	
-6	红叶乌桕（胸径3cm）	株	1	18.02	18	
-7	黄花槐（胸径3cm, 分枝点 高大于1.5m）	株	1	63.42	63	
-8	刺槐（一、二年生苗木）	株	1	15	15	
-9	马尾松（苗高30cm）	株	1	5	5	
-10	木芙蓉（胸径4cm, 冠幅大 于2m）	株	1	93	93	
-11	蜀桧（截顶后高1.6m, 冠 幅80cm）	株	1	120	120	
-12	塔柏（高1.6m, 冠幅 35cm）	株	1	130	130	
-13	天竺桂（胸径8cm, 冠幅 大于3m）	株	1	500	500	
-14	香樟（胸径4cm）	株	1	140	140	
-15	圆柏（地径6cm, 高大于 3m）	株	1	58	58	
-16	紫薇（胸径4cm）	株	1	205	205	
-17	紫叶李（胸径4cm, 分枝 高大于2m）	株	1	106	106	
-18	青冈树（胸径3~5cm）	株	1	18.84	19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19	银杏（胸径8~9cm）	株	1	559.22	559	
-20	黄葛树（胸径5~7cm）	株	1	185	185	
-21	柏树（胸径3~5cm）	株	1	28.5	29	
-22	栎树（胸径3~5cm）	株	1	58.42	58	
-23	紫红鸡爪槭（高1.2~1.5m）7cm	株	1	40.59	41	
-24	红枫（地径4cm）	株	1	184	184	
-25	火棘（地径3cm，冠幅1.5cm）	株	1	30	30	
-26	桂花（胸径6cm）	株	1	707	707	
-27	桂花（胸径10cm，冠幅2m）	株	1	1200	1200	
-28	红叶桃（胸径5cm）	株	1	227.33	227	
-29	幸福树（杆高1.5m，胸径8cm）	株	1	764	764	
-30	红梅（胸径7~8cm）	株	1	675	675	
704	人工种植灌木					
-1	大叶黄杨（高1.4m，冠幅100cm）	株	1	100	100	
-2	大叶栀子（高60cm，冠幅50cm）	株	1	12.3	12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3	枸骨（高30cm，冠幅20cm）	株	1	2.13	2	
-4	海桐球（高60cm，冠幅50cm）	株	1	26.78	27	
-5	红继木球（高1.4m，冠幅1.2m）	株	1	282	282	
-6	红叶石楠球（高1.4m，冠幅100cm）	株	1	220	220	
-7	夹竹桃（高1m，5分枝）	株	1	14.69	15	
-8	毛叶丁香（高1.4m，冠幅100cm）	株	1	125	125	
-9	三颗针（高30cm，冠幅20cm）	株	1	3.1	3	
-10	野蔷薇（高50cm，冠幅40cm）	株	1	4.59	5	
-11	迎春（枝长1m）	株	1	4	4	
-12	黄花决明（高1.2~1.5m）	株	1	9.78	10	
-13	南天竹（高0.6~0.8m）	株	1	4.5	5	
-14	十大功劳（高0.4~0.6m）	株	1	3.54	4	
-15	马桑（横枝0.3m）	株	1	3.1	3	
-16	蔷薇（高0.3~0.4m）	株	1	4.55	5	
-17	蔷薇（条长1.5m）	株	1	42.7	43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18	茶花（高1.5m, 冠幅90-100cm）	株	1	382.43	382	
-19	月季（高度60cm）	株	1	21.85	22	
-20	茶梅球（高1.2m, 冠幅1.2m）	株	1	219.69	220	
-21	山茶（高1.5m, 冠幅1m）	株	1	141.38	141	
-22	桂花笼子（高1.5m, 冠幅1.5m）	株	1	244.06	244	
-23	丛生紫薇（高1.5m, 冠幅1.5m）	株	1	284.31	284	
-24	三角梅（胸径5cm, 高1.5m）	株	1	249.54	250	
-25	大栀子球（高1.2m, 冠幅1m）	株	1	170.81	171	
-26	苏铁（桩高0.8m, 冠幅1m）	株	1	1150.4	1150	
-27	海桐球（高1m, 冠幅1m）	株	1	80	80	
705	人工片植灌木					
-1	蚊母（株高40cm, 20株/m ² ）	m ²	1	72.36	72	
-2	小果蔷薇（枝长1m, 20枝/m ² ）	m ²	1	20.36	20	
-3	春鹃（高0.3~0.4m）	株	1	4.83	5	
-4	法国冬青（高1.4m）	株	1	22	22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5	紫叶小檗（高0.4~0.6m）	株	1	5.14	5	
-6	茶梅（株高30cm, 30株/m ² ）	m ²	1	95.05	95	
-7	红叶石楠（高1m, 35株/m ² ）园区片植	m ²	1	137.12	137	
-8	西洋鹃（高0.2-0.3m）	株	1	5.61	6	
-9	小叶女贞（高0.4m, 35株/m ² ）	m ²	1	106.23	106	
-10	金叶女贞（高0.6m, 35株/m ² ）	m ²	1	101.12	101	
-11	红继木（高40cm, 45株/m ² ）	m ²	1	123.56	124	
706	人工种植攀缘植物					
-1	爬山虎（一、二年生苗木）	株	1	17	17	
-2	油麻藤（一、二年生苗木）	株	1	16.5	17	
-3	金边扶芳藤（枝长1~1.2m）	株	1	14.03	14	
-4	紫藤（藤长1.5m以上）	株	1	27.53	28	
707	人工种植竹类植物					
-1	慈竹（干径3cm, 截杆高3m, 5株/丛）	丛	1	62.9	63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 价（元）	业主限价合 价（元）	备注
-2	凤尾竹（地径2cm）	株	1	8	8	
-3	毛竹（干径3cm）	株	1	16	16	
-4	琴丝竹（地径3m）	株	1	9	9	
-5	慈竹(截杆高2m，干径 2cm, 5株/丛)	丛	1	31.67	32	
-6	斑竹（胸径4-5cm）	株	1	17.58	18	
-7	熊猫竹（笼高1-1.5m）	丛	1	78.51	79	
708	人工种植蕨类植物					
-1	肾蕨	株	1	7.65	8	
709	路堑边坡植乔灌木					
-1	直接植乔灌木	m ²	1	11	11	
-2	挂三维网植乔灌木	m ²	1	42	42	
-3	挂铁丝网植乔灌木	m ²	1	89	89	
-4	锚杆结合砼预制格植乔灌 草	m ²	1	12	12	
-5	锚杆框架梁/锚索框架梁 挂铁丝网植乔灌木	m ²	1	89	89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710	盆栽植物（含花盆）					
-1	菊花（盆栽）	株	1	42.28	42	
-2	睡莲（盆栽）	株	1	27.77	28	
-3	荷花（盆栽）	株	1	43.9	44	
-4	兰花（盆栽）	株	1	115.76	116	
-5	发财树（盆栽）	株	1	240.5	241	
-6	鸟巢（盆栽）	株	1	137	137	
-7	红宝石（盆栽）	株	1	226	226	
-8	红掌（盆栽）	株	1	160	160	
-9	绿萝（盆栽）	株	1	284	284	
711	路堑边坡开挖种植穴（垂直绿化）	个	1	30	30	
712	路堤边坡植乔灌草	m ²	1	16.5	17	
713	回填种植土	m ³	1	65.82	66	
714	木质种植箱 (1.2*0.8m*0.8m)	个	1	1000	1000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715	人工整理绿化用地	m ²	1	1.72	2	
716	果树					
-1	五星枇杷（地径5cm）	株	1	322.34	322	
-2	樱桃（地径5cm）	株	1	383.47	383	
-3	椪柑（地径5cm）	株	1	327.25	327	
-4	风水梨（地径5cm）	株	1	329.12	329	
-5	青皮梨（地径5cm）	株	1	320.15	320	
-6	脆红李（地径5cm）	株	1	337.34	337	
-7	胭脂脆桃（地径5cm）	株	1	325.78	326	
-8	龙眼葡萄（地径2cm）	株	1	54.45	54	
-9	巨峰葡萄（地径2cm）	株	1	59.12	59	
717	苗木移栽					
-1	中分带及路侧乔木移栽（50株以下）	株	1	35	35	
-2	中分带及路侧乔木移栽（50株以上）	株	1	25	25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3	中分带及路侧灌木移栽（50株以下）	株	1	25	25	
-4	中分带及路侧灌木移栽（50株以上）	株	1	20	20	
-5	收费站园区乔木移栽（胸径10cm以下）	株	1	200	200	
-5	收费站园区乔木移栽（胸径10cm以上）	株	1	500	500	
-6	收费站园区灌木移栽	株	1	10	10	
718	辅材					
-1	有机肥	KG	1	1.5	2	
-2	花籽	KG	1	200	200	
-3	营养土	m ³	1	100	100	
719	行道树修枝（胸径10-20CM）	株	350	2.95	1033	
720	行道树修枝（胸径20CM以上）	株	350	4.27	1495	
721	人工清除护栏外其他植被（含10KM场外运输）	m ²	300	4.08	1224	
722	人工清除护栏外麦冬草皮（含10KM场外运输）	m ²	300	5.84	1752	

700章 绿化养护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元）	业主限价合价（元）	备注
723	719、720、721、722安全配合费	KM	100	732.86	73286	
小计（元）					632511	

800章 人工机械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 (元)	业主限价合价 (元)	备注
801	劳务					
-1	普工	工日	20	200	4000	
-2	技术工	工日	20	280	5600	
-3	抢险保通工程工	工日	20	360	7200	
802	机械					
-1	4t以内自卸汽车	台班	15	550	8250	
-2	10t以内自卸汽车	台班	10	950	9500	
-3	装载机（斗容量<3.0 m ³ ）	台班	1	1850	1850	
-4	装载机（斗容量≥3.0 m ³ ）	台班	1	2200	2200	
-5	挖掘机（斗容量≤1.0 m ³ ）	台班	1	2200	2200	
-6	挖掘机（斗容量>1 m ³ ）	台班	1	2800	2800	
-7	登高车	台班	10	2500	25000	
-8	8t以内吊车（提升重量≤8t）	台班	10	1200	12000	
-9	12t以内吊车（提升重量≤12t）	台班	10	1800	18000	
-10	20t以内吊车（提升重量≤20t）	台班	10	2500	25000	
803	围挡	m	200	50	10000	
小计（元）					133600	

900章 日常保洁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 (元)	业主限价合价 (元)	备注
901	路基、路面、桥面、隧道保洁 (广元管理处)					数量=单次工 程量*月数
-1	路基、路面、桥面保洁	元/月.公里	799.15	569.86	455404	66.596*12
-2	隧道保洁	元/月.公里	120.72	918.49	110880	10.06*12
902	收费站保洁(广元管理处)					数量=单次工 程量*月数
-1	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 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 (收费站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 除外)	元/月.站	84	1650	138600	7*12
903	路基、路面、桥面、隧道保洁 (巴中管理处)					数量=单次工 程量*月数
-1	路基、路面、桥面保洁	元/月.公里	942.94	613.15	578164	78.578*12
-2	隧道保洁	元/月.公里	47.06	1295.77	60979	3.9215*12
904	收费站保洁(巴中管理处)					数量=单次工 程量*月数
-1	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 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 (收费站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 除外)	元/月.站	72	1720.72	123892	6*12
905	全线桥梁泄水孔及伸缩缝保洁	元/月	12	5000	60000	
906	交安设施保洁					
-1	全线轮廓标、百米标、公里标 、防眩板、标志牌等交安设施	元/月	12	2000	24000	
-2	中分带波形护栏(含活动护栏)	元/延公 里.次	50	300	15000	
-3	路侧波形护栏	元/延公 里.次	50	200	10000	

900章 日常保洁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标段：GBLHYH 单位：人民币元

细目号	细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业主限价单价 (元)	业主限价合价 (元)	备注
-4	清洗声屏障	元/延公里.次	1	16400	16400	
907	清洗大标牌清洗(悬臂式、双柱式)	个	1	320	320	
908	清理边沟	元/延公里.次	1	1800	1800	
909	人工零星土石方清理	m ³	1	95	95	
910	清洗隧道(单洞)	元/延公里.次				
-1	清洗有机硅及瓷砖面隧道	元/延公里.次	13.95	5000	69750	
-2	清洗防火涂层隧道	元/延公里.次	14.02	2500	35050	
小计(元)					1700334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101	第三方责任险、雇主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	总额/年	按80000元列支	按招标文件要求
102	交通安全措施费	总额/年	按100000元列支	
103	车辆通行费	总额/年	按50000元列支	
104	文明施工（含环水保费）	总额/年	按20000元列支	
105	驻地建设费	总额/年	按20000元列支	
106	安全生产费	总额/年	按37000元列支	
107	竣工文件编制费	总额/年	按5000元列支	
108	内业资料编制费	总额/年	按10000元列支	
109	养护系统信息化施工管理费	总额/年	按10000元列支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701	植被养护			
701-1	中央分隔带（含 枢纽互通区）绿 化养护			
-1	施肥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公里/次为单位计 量	肥料的选择：以有水肥为主，适当使用有机肥。施肥方式：以基肥为主，基肥与追肥兼施。施肥时期：在植物萌发前期和进入休眠期前各施一次基肥，在植物生长期视生长情况进行必要的追肥。全线中央分隔带一般一年2次施肥。
-2	浇水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公里/次为单位计 量	浇水量的大小与植物的种类、浇水季节、地点有关，一般要做到浇透，湿到种植层。对刚补种的树等一定要浇3次透水，保证成活率。浇水结合施肥进行，在施肥后要进行一次浇水，以利养分吸收。全线中央分隔带一般一年浇水8次。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3	病虫害防治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公里/次为单位计量	全线中央分隔带病虫害防治一般一年2次，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虫害严重时，要加大除虫频率。
-4	修枝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公里/次为单位计量	修剪后中央分隔带苗木要整齐、美观、枝叶茂密、无杂草。中央分隔带采用人工配合机械修剪。修剪高度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控制（1.4-1.6m）。修剪的时机及频率：中央分隔修剪一般一年2次，春季（4-5月）修剪一次、秋季（9-10月）修剪一次。
-5	中分带除草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公里/次为单位计量	保证中分带内无杂草（不含麦冬），若中分带防眩板区域内有任何植物（不含麦冬），都需将此清理干净，并打除草剂。
701-2	路侧绿化养护		两侧路堑、边沟养护按单幅长度计算	范围：全线路堑、边沟，路面边缘至临侧边坡坡脚的植被养护及边坡植被长势较差的植被，只计算单幅长度。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1	施肥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公里/次为单位计 量	肥料的选择：以有水肥为主，适当使用有机肥。施肥方式：以基肥为主，基肥与追肥兼施。施肥时期：在植物萌发前期和进入休眠期前各施一次基肥，在植物生长期视生长情况进行必要的追肥。全线中央分隔带一般一年2次施肥。
-2	浇水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公里/次为单位计 量	上边坡养护浇水要针对部分长势不好边坡特别养护，定期加入适量的促进生长肥料养护。全线路堑、边沟一般一年浇水5次。
-3	病虫害防治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公里/次为单位计 量	全线路堑、边沟病虫害防治一般一年2次，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虫害严重时，要加大除虫频率。
-4	修枝	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公里/次为单位计 量	全线修枝主要是对病枝、枯枝、超过护栏影响行车安全的进行修剪清理；修剪保证整齐美观。要求不超过20cm.全线路堑、边沟一般一年1次集中修枝。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701-3	收费站（含立交区）绿化养护			全线11个收费站
-1	施肥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肥料的选择：以有机肥为主，适当使用化学肥料。施肥方式：以基肥为主，基肥与追肥兼施。施肥时期：在植物萌发前期和进入休眠期前各施一次基肥，在植物生长期视生长情况进行必要的追肥。每个收费站一般一年2次施肥。
-2	浇水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浇水量的大小与植物的种类、浇水季节、地点有关，一般要做到浇透，湿到种植层。对刚补种的树等一定要浇3次透水，保证成活率。浇水结合施肥进行，在施肥后要进行一次浇水，以利养分吸收。每个收费站一般一年3次浇水。
-3	病虫害防治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每个收费站病虫害防治一般一年2次，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虫害严重时，要加大除虫频率。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4	修枝（含除杂草、草坪修剪）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每个收费站一般一年4次。对于造型灌木修剪需保持原有造型，草坪无杂草。
701-4	管理处（含广元处、巴中处）绿化养护			全线2个管理处
-1	施肥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肥料的选择：以有机肥为主，适当使用化学肥料。施肥方式：以基肥为主，基肥与追肥兼施。施肥时期：在植物萌发前期和进入休眠期前各施一次基肥，在植物生长期视生长情况进行必要的追肥。每个管理处一般一年2次施肥。
-2	浇水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浇水量的大小与植物的种类、浇水季节、地点有关，一般要做到浇透，湿到种植层。对刚补种的树等一定要浇3次透水，保证成活率。浇水结合施肥进行，在施肥后要进行一次浇水，以利养分吸收。每个管理处一般一年三次浇水。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3	病虫害防治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每个管理处病虫害防治一般一年2次，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虫害严重时，要加大除虫频率。
-4	修枝（含除杂草、草坪修剪）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每个管理处一般一年4次。对于造型灌木修剪需保持原有造型，草坪无杂草。
701-5	隧道站房绿化养护			全线11个隧道站房
-1	施肥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肥料的选择：以有机肥为主，适当使用化学肥料。施肥方式：以基肥为主，基肥与追肥兼施。施肥时期：在植物萌发前期和进入休眠期前各施一次基肥，在植物生长期视生长情况进行必要的追肥。每个隧道站房一般一年1次施肥。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	浇水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浇水量的大小与植物的种类、浇水季节、地点有关，一般要做到浇透，湿到种植层。对刚补种的树等一定要浇3次透水，保证成活率。浇水结合施肥进行，在施肥后要进行一次浇水，以利养分吸收。每个隧道站房一般一年6次浇水。
-3	病虫害防治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每个隧道站房病虫害防治一般一年2次，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虫害严重时，要加大除虫频率。
-4	修枝（含除杂草、草坪修剪）	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次为单位计量	每个隧道站房一般一年4次。对于造型灌木修剪需保持原有造型，草坪无杂草。
702	人工片植草本植物			
-1	扁竹根（36株/ m^2 ）	m^2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2	葱兰（100株/ m^2 ）	m^2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3	麦冬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4	人工铺设草皮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5	撒播植草（含互通、中分带、路侧平台、隔离栅内）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703	人工种植乔木			
-1	芭蕉（主干高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	藏柏（苗高3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3	广玉兰（胸径5cm,冠幅大于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4	红椿（苗高3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5	红花碧桃（地径6cm,分枝高大于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6	红叶乌桕（胸径3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	黄花槐（胸径3cm,分枝点高大于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8	刺槐（一、二年生苗木）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9	马尾松（苗高3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0	木芙蓉（胸径4cm，冠幅大于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1	蜀桧（截顶后高1.6m，冠幅8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2	塔柏（高1.6m，冠幅3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3	天竺桂（胸径8cm，冠幅大于3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4	香樟（胸径4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5	圆柏（地径6cm，高大于3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6	紫薇（胸径4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7	紫叶李（胸径4cm，分枝高大于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18	青冈树(胸径3~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9	银杏(胸径8~9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0	黄葛树(胸径5~7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1	柏树(胸径3~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2	栎树(胸径3~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3	紫红鸡爪槭(高1.2~1.5m)7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4	红枫(地径4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5	火棘(地径3cm,冠幅1.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6	桂花(胸径6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7	桂花(胸径10cm,冠幅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8	红叶桃（胸径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9	幸福树（杆高1.5m，胸径8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30	红梅（胸径7-8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04	人工种植灌木			
-1	大叶黄杨（高1.4m，冠幅10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	大叶栀子（高60cm，冠幅5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3	枸骨（高30cm，冠幅2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4	海桐球（高60cm，冠幅5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5	红继木球（高1.4m，冠幅1.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6	红叶石楠球（高1.4m，冠幅10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7	夹竹桃（高1m，5分枝）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8	毛叶丁香（高1.4m，冠幅10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9	三颗针（高30cm，冠幅2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0	野蔷薇（高50cm，冠幅4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1	迎春（枝长1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2	黄花决明（高1.2~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3	南天竹（高0.6~0.8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4	十大功劳（高0.4~0.6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5	马桑（横枝0.3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6	蔷薇（高0.3~0.4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17	蔷薇（条长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8	茶花（高1.5m,冠幅90-10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19	月季（高度60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0	茶梅球（高1.2m,冠幅1.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1	山茶（高1.5m,冠幅1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2	桂花笼子（高1.5m,冠幅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3	丛生紫薇（高1.5m,冠幅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4	三角梅（胸径5cm,高1.5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5	大栀子球（高1.2m,冠幅1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6	苏铁（桩高0.8m,冠幅1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7	海桐球（高1m，冠幅1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05	人工片植灌木			
-1	蚊母（株高40cm，20株/m ² ）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2	小果蔷薇（枝长1m，20枝/m ² ）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3	春鹃（高0.3～0.4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4	法国冬青（高1.4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5	紫叶小檗（高0.4～0.6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6	茶梅（株高30cm，30株/m ² ）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7	红叶石楠（高1m，35株/m ² ） 园区片植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8	西洋鹃（高0.2-0.3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9	小叶女贞（高 0.4m，35株 /m ² ）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平方米为单位计 量	
-10	金叶女贞（高 0.6m，35株 /m ² ）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平方米为单位计 量	
-11	红继木（高 40cm，45株/m ² ）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平方米为单位计 量	
706	人工种植攀缘植 物			
-1	爬山虎（一、二 年生苗木）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2	油麻藤（一、二 年生苗木）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3	金边扶芳藤（枝 长1~1.2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4	紫藤（藤长1.5m 以上）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707	人工种植竹类植 物			
-1	慈竹（干径3cm， 截杆高3m，5株/ 丛）	丛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丛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	凤尾竹（地径2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3	毛竹（干径3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4	琴丝竹（地径3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5	慈竹（截杆高2m，干径2cm，5株/丛）	丛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丛为单位计量	
-6	斑竹（胸径4-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	熊猫竹（笼高1-1.5m）	丛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丛为单位计量	
708	人工种植蕨类植物			
-1	肾蕨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09	路堑边坡植乔灌木			
-1	直接植乔灌木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草灌覆盖率达90%，6株灌木/m ² 。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	挂三维网植乔灌木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三维网质量符合规范要求，施工工艺满足规范要求，喷播厚度保证10cm。草灌木覆盖率达90%，6株灌木/m ² 。
-3	挂铁丝网植乔灌木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铁丝网采用镀锌铁丝网，丝径2.2mm、网孔5*5cm、锚杆采用Φ12mm螺纹钢，锚杆长度1.5m按横纵向间距1m，钻孔灌砂浆安装；基材配合比满足规范要求，喷播厚度不小于10cm。草灌木覆盖率达90%，6株灌木/m ² 。
-4	锚杆结合砼预制格植乔灌木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草灌木覆盖率达90%，6株灌木/m ² 。
-5	锚杆框架梁/锚索框架梁挂铁丝网植乔灌木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平方米为单位计量	铁丝网采用镀锌铁丝网，丝径2.2mm、网孔5*5cm、锚杆采用Φ12mm螺纹钢，锚杆长度1.5m按横纵向间距1m，钻孔灌砂浆安装；基材配合比满足规范要求，喷播厚度不小于10cm。草灌木覆盖率达90%，6株灌木/m ² 。
710	盆栽植物（含花盆）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1	菊花（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2	睡莲（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3	荷花（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4	兰花（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5	发财树（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6	鸟巢（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7	红宝石（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8	红掌（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9	绿萝（盆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711	路堑边坡开挖种植穴（垂直绿化）	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712	路堤边坡植乔灌 草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平方米为单位计 量	含平整场地、洒草籽、盖 无纺布
713	回填种植土	m ³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立方米为单位计 量	
714	木质种植箱 (1.2*0.8m*0.8m)	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个为单位计量	
715	人工整理绿化用 地	m ²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平方米为单位计 量	
716	果树			
-1	五星枇杷（地径 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2	樱桃（地径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3	椪柑（地径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4	风水梨（地径 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5	青皮梨（地径 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6	脆红李（地径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	胭脂脆桃（地径5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8	龙眼葡萄（地径2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9	巨峰葡萄（地径2cm）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17	苗木移栽			
-1	中分带及路侧乔木移栽(50株以下)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2	中分带及路侧乔木移栽(50株以上)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3	中分带及路侧灌木移栽(50株以下)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4	中分带及路侧灌木移栽(50株以上)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5	收费站园区乔木移栽（胸径10cm以下）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6	收费站园区乔木移栽（胸径10cm以上）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	收费站园区灌木移栽	株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株为单位计量	
718	辅材			
-1	有机肥	KG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KG为单位计量	人工、机械另计
-2	花籽	KG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KG为单位计量	
-3	营养土	m ³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立方米为单位计量	
719	行道树修枝（胸径10-20CM）	株		护栏板外在开叉处向上30-50cm剔除多余树枝
720	行道树修枝（胸径20CM以上）	株		
721	人工清除护栏外其他植被（含10KM场外运输）	m ²		
722	人工清除护栏外麦冬草皮（含10KM场外运输）	m ²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 位	工 程 量 计 量	工 程 内 容
723	719、720、721、722安全配合费	KM		该清单项配合719、720、721、722使用
801	劳务			
-1	普工	工日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工日为单位计量	
-2	技术工	工日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工日为单位计量	
-3	抢险保通工程工	工日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工日为单位计量	
802	机械			
-1	4t以内自卸汽车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2	10t以内自卸汽车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3	装载机（斗容量<3.0 m ³ ）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4	装载机（斗容量≥3.0 m ³ ）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5	挖掘机（斗容量 ≤1.0 m ³ ）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6	挖掘机（斗容量 >1 m ³ ）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7	登高车	台班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台班为单位计量	
803	围挡	m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米为单位计量	组合式，每片尺寸为 1960mm*1800mm，采用 0.5mm厚彩钢板，框架材料 为30mm*20mm*1.5mm扁钢 管，彩钢板表面涂防锈 漆，顶部设置爆闪灯。
901	路基、路面、桥 面、隧道保洁(广 元管理处)			
-1	路基、路面、桥 面保洁	元/月.公里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元/月.公里为单 位计量	清扫路面；中分带、立交 区、人行天桥、匝道、公 路两侧绿化区及路肩、边 沟、边坡清除垃圾及汛前 堵塞的边沟，清除中分带 、路侧、互通式立交绿化 区域的杂草，只计算单幅 长度。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	隧道保洁	元/月.公里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公里为单位计量	清扫路面及电缆沟行人部位、灭火器玻璃窗等，只计算单幅长度。
902	收费站保洁（广元管理处）			
-1	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收费站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除外）	元/月.站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站为单位计量	清理各收费车道、收费广场、收费岛、两侧边沟、边坡的垃圾及路面泥土、杂草、杂物、污渍，以及过往收费站车辆司乘人员所产生的垃圾、污垢及灰尘等，保持路面整洁、干净。每月工程量为7个。
903	路基、路面、桥面、隧道保洁（巴中管理处）			
-1	路基、路面、桥面保洁	元/月.公里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公里为单位计量	清扫路面；中分带、立交区、人行天桥、匝道、公路两侧绿化区及路肩、边沟、边坡清除垃圾及汛前堵塞的边沟，清除中分带、路侧、互通式立交绿化区域的杂草，每月工程量为只计算单幅长度。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	隧道保洁	元/月.公里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公里为单位计量	清扫路面及电缆沟行人部位、灭火器玻璃窗等，只计算单幅长度。
904	收费站保洁（巴中管理处）			
-1	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收费站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除外）	元/月.站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站为单位计量	清理各收费车道、收费广场、收费岛、两侧边沟、边坡的垃圾及路面泥土、杂草、杂物、污渍，以及过往收费站车辆司乘人员所产生的垃圾、污垢及灰尘等，保持路面整洁、干净。每月工程量为6个。
905	全线桥梁泄水孔及伸缩缝保洁	元/月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为单位计量	需将全线桥梁泄水孔及伸缩缝的垃圾清理干净。
906	交安设施保洁			
-1	全线轮廓标、百米标、公里标、防眩板、标志牌等交安设施	元/月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月为单位计量	全线轮廓标、百米标、公里标、防眩板、标志牌等交安设施的擦洗，保持干净整洁。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2	中分带波形护栏 (含活动护栏)	元/延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元/延公里.次为 单位计量	采用机械配合人工水洗 (不能加腐蚀性的化学 品,只能加洗洁精等)。
-3	路侧波形护栏	元/延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元/延公里.次为 单位计量	采用机械配合人工水洗 (不能加腐蚀性的化学 品,只能加洗洁精等)。
-4	清洗声屏障	元/延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元/延公里.次为 单位计量	采用机械配合人工水洗。
907	清洗大牌清洗 (悬臂式、双柱 式)	个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个为单位计量	采用机械配合人工水洗。
908	清理边沟	元/延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元/延公里.次为 单位计量	汛期后清理边沟计,全线 每年清理量原则上不超过 40KM。
909	人工零星土石方 清理	m ³	按管理处、承包方 双方确认的数量, 以立方米为单位计 量	每延米≤0.5m ³ 纳入清理边 沟,每延米>0.5m ³ 纳入零 星土石方清理,机械配合 费另算
910	清洗隧道(单 洞)	元/延公里.次		

清单解释

细目号	细 目 名 称	单位	工程量计量	工程内容
-1	清洗有机硅及瓷砖面隧道	元/延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延公里.次为单位计量	含洞身、盖板、洞门、交安设施、标线等
-2	清洗防火涂层隧道	元/延公里.次	按管理处、承包方双方确认的数量，以元/延公里.次为单位计量	含洞身、盖板、洞门、交安设施、标线等

第六章 技术规范

一、养护技术规范

本项目的养护工程执行以下规范、标准及规程

《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JH10-2009（另册）

《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H11-2004（另册）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另册）

《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5220—2020）（另册）

《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15（另册）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4-2017（另册）

《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第 3 卷技术规范

《广巴公司道路清扫保洁要求》

《园林绿化种植技术标准》

在高速公路的养护施工中，若以上规范、标准、规程、制度、办法不能包含时，可参照国家、交通部现行的施工规范、标准、规程的相关内容执行。在国家、交通部新颁布施工规范、标准、规程后，按新标准执行。

二、补充技术规范

第一节 日常保洁

一、保洁作业范围

述工作不含全线服务区、停车区、收费站园区、管理处园区、公司机关园区内的保洁。路面清扫后的垃圾不得随意倾倒，应运到符合环保指定地点或垃圾场进行处理（计量时附上垃圾处理的相关合同），严禁就地燃烧。

二、路面保洁

（一）路面、路肩清扫

1. 要求在整个上下行路面，包含硬路肩内无杂物、污物和大面积可见浮土和积水。
2. 每天清扫一次。

（二）中央分隔带保洁

无任何散落物、堆积物，树根处应干净整齐，纵向排水沟顺畅。

三、桥梁保洁

（一）伸缩缝清理

保证路面、防撞墙伸缩缝整洁，缝间无杂物堵塞。

发现伸缩缝胶带破损、断裂，型钢裂缝，钢纤维砼开裂、破坏应在 24 小时内上报养护科。

（二）泄水孔

泄水孔应常年保持排水畅通。

1. 每月至少清理 1 次，计量支付时需附上清理工作照片。
2. 夏季必须时时检查，及时清理。

（三）金属护栏、砼防撞墙

要求金属护栏上、砼防撞墙面不得挂有任何废弃物，不得有油污及其它污渍。随时检查，发现污染物及时清洗。

四、隧道保洁

（一）隧道路面包括行车道、车行横通道及两侧人行检修道。路面和两侧人行检修道内无杂物、污物和大面积可见浮土。隧道壁无污物。

1. 车行道清扫采用扫地车清扫。
2. 车行横通道及两侧人行检修道，采用人工清扫，每周 1 次。
3. 隧道的保洁人员必须穿戴反光效果明显的服装。

（二）隧道轮廓标上不得有过多灰尘，应具有良好的反光效果，要求每月擦洗 1 次。

五、涵洞保洁

涵洞及涵洞排水系统清理范围为涵洞洞口两侧十米范围内排水系统清理疏通，由发包人分别在雨季前后、冬季统一安排进行。

六、波形护栏、轮廓标

要求护栏上不得挂有任何废弃物，不得有油污及其它污渍。定期对其进行清洗、刷新。

要求轮廓标上的反光膜具有良好的反光效果，轮廓标柱上不得有过多灰尘。要求平均每个季度擦拭一次。

七、交通标志标线

要求定期进行清洗，使其清洁醒目。

1. 大型标志牌每年用洗涤剂清洗一次，达到正面完整，清洁，背面无污渍、蜘蛛网，并定期检查紧固性。（该项以管理处下发通知单进行保洁）

2. 小型标志牌，定期清洗，检查紧固性。

八、边沟、流水槽

边沟、流水槽内无杂物，无杂草；无积土、淤泥现象。

九、边坡保洁

无任何杂物，无任何堆弃物，无杂草。

1. 上边坡及行车视线(公路界线)内，无任何大于 10cm 杂物，无任何堆积物，杂草不高于 10cm。

十、隔离栅

隔离栅上不得挂有任何杂物，不得依靠隔离栅搭建任何临时建筑物或堆放物品。

十一、场区保洁

收费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及两侧边坡、边沟无杂物、杂草、污物和垃圾。

十二、垃圾清运

保洁单位应落实合法的垃圾倾卸点，运输途中防止垃圾洒落，禁止随意丢弃。

十三、安全与环保

高速公路作业时安全问题不容忽视，每位现场工作人员要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应以“预防为主，安全第一”为理念，作业时个人安全意识要保持高度警惕，自身安全防护措施要加强。

（一）保洁人员必须着统一带有反光标识的橘红色工作服装上路，在日常保洁工作中不得脱掉反光警示服；

（二）清扫道路时，需迎着车辆行驶方向，不得背向车辆方向作业；

（三）严禁任何人在施工过程中随意横穿高速公路；

（四）道路清洁工人严禁酒后上路作业；

（五）上路作业期间，保洁人员不得穿裙子、高跟鞋及拖鞋；

（六）保洁员在作业间隙休息时，应选择在波形护栏外的安全位置，不得坐在中央分隔带以及护栏内侧休息；

（七）所有清扫工具长度应符合安全要求，不得影响车辆通行；

（八）严禁在公路控制区内焚烧杂草和垃圾，严禁保洁人员往桥下倾倒垃圾；

（九）高速公路作业时应按照相关高速公路安全作业规范进行。

（十）雨天、雾天等特殊天气未经得同意，保洁人员不得进行上路清扫，或由管理者视具体情况临时安排其工作。

十四、日常保洁考核办法

各管理处和工程养护部将不定期对日常保洁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由管理处对保洁单位进行月度考核评分，填写“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扣分通知单”，并下发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扣分警告通知书，若未按时限要求整改，则进行扣款。相关表格见附件 1、2、3。

十五、承包人在工作中应接受发包人的监督与指导，明确自身工作范围，认真履约，对发包人合理的工作安排应及时响应，不能以各种理由推诿，拖延工程进度甚至是拒绝施工。

十六、按每月考核最终得分对应违约金，每扣一分，对应罚款金额 1000 元，上不封顶。

十七、发包人因承包人原因被上级行业主管部门质量考核扣分，每扣一分，对承包人罚款 1000 元，上不封顶。具体考核标准见《发包人考核管理办法》。

附件 1：___年__月广巴高速日常保洁考核评分表

附件 2：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扣分通知单

附件 3：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扣分警告通知书

附件 1:

____年____月广巴高速日常保洁考核评分表

养护单位:

管理处:

细目号	项目	内容	基本分	标准	扣分情况	扣分汇总
108-1	1、路面保洁	清除路面杂物，保持路面整洁	10	路面有杂物及垃圾每 1km 扣 0.1 分，累计扣分 10 分。		
		清除路肩杂物，保持路容整洁	10	路肩有杂物、油渍、垃圾及堆积物每 1km 扣 0.1 分，累计扣分 10 分。		
		清除中分带杂物，保持路容整洁	10	中分带有杂物、油渍、垃圾及堆积物每 1km 扣 0.1 分，累计扣分 10 分。		
	2、桥梁保洁	清除桥面污泥、杂物，保持桥面的清洁	10	清扫不干净每座桥扣 0.1 分，累计扣分 5 分。		
	3、隧道路面保洁	路面和两侧人行检修道、横通道、隧道壁等内无杂物、污物和大面积可见浮土。	10	清扫不干净每座隧道扣 0.2 分，累计扣分 5 分。		
108-2	54、收费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	清理各收费车道、收费广场、收费岛、两侧边沟、边坡的垃圾及路面泥土、杂草、杂物、污渍，以及过往收费站车辆司乘人员所产生的垃圾、污垢及灰尘等，保持路面整洁、干净。	5	清扫不干净每处扣 0.2 分，累计扣分 5 分。		
108-3	5、垃圾清理	落实合法的垃圾倾卸点，运输途中防止垃圾洒落，禁止随意丢弃	5	发现一处扣 0.1 分，累计扣 3 分。		
108-4	6、桥梁工程	桥面泄水孔是否积水、淤积、堵塞	5	每座桥扣 0.5 分，累计扣分 5 分。		
108-5	7、交安工程（1）	路侧轮廓标不得有油污及其它	5	出现油污及其他每 1km 扣 0.1 分，累计扣 5 分。		
108-6	8、交安工程（2）	护栏上不得挂有任何废弃物及油污	5	有废弃物或油污每 1km 扣 0.1 分，累计扣 5 分。		
108-7	9、交安工程（3）	隧道轮廓标、小型标志牌反光膜是否具有良好的反光效果，轮廓标柱上有没有过多灰尘	5	隧道轮廓标反光效果差每座隧道扣 0.1 分，轮廓标上有灰尘每座隧道扣 0.1 分，累计扣分 5 分。		
108-8	10、工作态度	对发包人安排工作任务的响应程度	10	施工单位对发包人安排的职责范围内的合理工作响应不及时，存在拖、散、慢等现象，一次扣 0.5 分，累计 10 分。		
108-9	11、安全与环保	承包人管理人员应对照《保洁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12 条中内容对保洁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与培训。	10	保洁人员违反《保洁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中对保洁人员的各项要求，一次扣 0.5 分，累计 10 分。		

承包方:

养护科专业工程师:

养护科负责人:

附件 2：

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扣分通知单

通知单编号：_____年____月____日

施工单位：_____施工项目：_____

考核时间		累计扣分分值	
具体状况描述：			
扣分依据：			
备注：（附照片）			

填表人：_____养护科科长（或养护部）：_____施工单位负责人：_____

附件 3:**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保洁考核
扣分警告通知书**

施工单位: _____

你单位在执行养护合同中存在施工管理上的不足。我司根据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单位考核办法》对你单位 X 年 X 月 X 日发现的 XXX 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如下:XXXXX。若在限期内不能完成整改,我司将按照考核办法对应的扣分要求进行扣款,为此特发该警告通知书,望你单位在限期内整改完毕,并在今后加强施工管理,明确项目经理的职责和考核。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____年____月 ____日

第二节 日常绿化养护

一、绿化养护工程补充技术规范

（一）绿化养护作业范围

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的维修通知单内容，做好本合同段红线范围内公路用地绿化地段包括中央分隔带、互通式立交区、匝道、上下边坡、隧道边仰坡、路侧、土路肩及各收费站、各管理处、各变电房区域等绿化养护工程的整形修剪、施肥、浇水、松土、除草、病虫害防治等养护工作，保证高速公路绿化美观整洁，确保苗木成活良好，并根据气候特点及时补植因各种情况损坏的苗木及草坪等。

（二）材料

1. 肥料：根据当地的土壤及栽植的植物种类选择适宜的肥料。优先使用经过发酵的农家肥（堆肥）或有机复合肥，如使用复合肥，应为标准农用化肥并按袋装提供，同时具备产品合格证。

2. 水：养护植物用水应无油、酸、碱、盐或其他对植物生长有害的物质，并应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48—1992）的要求。

3. 草种：选择与所补植补换的草坪相同的草种，并保证其纯度和萌芽率达到 95%以上。

4. 苗木：选择与更换、补植的苗木相同的品种，其规格应稍大于原死亡苗木的规格，以保证生长的协调性和长期美化，且应保证乔木生长健壮，树冠开展，要有正常发育的树枝，茁壮的根系，无病虫害，并不得有直径为 2CM 以上未愈合的伤痕和截枝。灌木要求根系发达、枝叶茂盛、枝干密实。

（三）苗木栽植

1. 栽植季节

苗木的栽植季节一般在春秋两季进行。如因需要进行反季节栽植时，要求苗木带土栽植，同时作好打叶、叶面喷水等保护措施。

2. 苗木的要求

（1）苗木的规格按发包人要求进行购置。购置的苗木要求具备国家规定的植物检疫证、良种壮苗合格证等相关证明文件，要求苗木树形饱满、枝叶茂盛，无病虫害。

（2）苗木要求带土移栽，落叶乔灌木可进行裸根栽植。所购置的苗木根系无受损、劈裂现象，切口要平滑。苗木所带土球的大小一般要达树木胸径的 6-10 倍，灌木的土球大小要达苗木高度的三分之一，土球要用草绳、草席等材料包扎紧密。运输中不得乱堆放压伤苗木，损坏土球。气温较高时，运输应采取降温保湿等措施。

3. 苗木的栽植

（1）苗木栽植前应根据要求进行定点放线和挖掘树穴的工作。要求放线整齐，树穴株距一致。种植穴要大而深，要上下通直，不得呈锅底状。对土壤瘠薄的地段要在数坑内施入底肥，底肥以有机肥、堆肥、厩肥等为主。施入时应注意必须深施，施后填土，不能让新植苗木根系和肥料直接接触，一面灼伤根系造成苗木死亡。对不具备栽植条件的地段要采取换土、砌种植槽等办法进行栽植。所砌的种植槽高度、宽度要达 40cm 以上，同时要求进行砂浆抹面，高度、线条一致。

(2) 苗木栽植时要先取出包扎材料再放入树坑。填好土至坑深一半时提苗使苗木根系舒展, 同时使坑土与苗木根系接触紧密后, 再填稍次的土或挖坑时取出的底土, 并随填随踏实。在踏实带土球的苗木时要尽量踩土球的外环, 不要将土球踩散。

(3) 藤类的栽植

要求对自身无攀爬能力的藤类植物栽种前应使用竹竿、铁丝等材料搭架进行支撑和牵引。所用材料应坚固耐用, 无安全隐患。

4. 苗木的养护

苗木栽植完成后应立即浇定根水, 第一次浇水要求必须浇透。对浇水后歪斜的苗木要进行培土、扶正。第二天要浇第二次水, 然后根据天气及土壤干湿状况决定浇水时间及次数。对天气较大时栽植的苗木可在不破坏树形的前提下适当剪枝、打叶。在苗木存活三个月后, 可适当施较薄的液肥促进生长。

(四) 苗木的日常养护

1. 浇水

浇水次数及浇水量根据土壤墒情及天气状况进行, 但应经常保持土壤湿润。水源水质必须对植物没有毒害作用, 每次浇水应浇足浇透, 一般要求水应渗透到土层下 60cm。养护的苗木不能因缺水而出现叶片萎蔫, 枝条生长变短, 叶片生长变小等现象。天旱时应增加灌溉次数, 雨季注意排水。使用水车浇水, 水压不能太大, 不能直冲沟土, 切忌边行车边浇水, 浇成“跑马水”。若出现漏水, 应堵漏塞洞, 补浇一次, 若因灌水而使树木倾斜, 要及时扶正。使用水车喷洒草坪, 每次要反复喷洒三次以上, 要求喷均匀, 不漏喷, 不积水。

2. 施肥

树木施加的肥料主要包括氮、磷、钾肥。氮肥可促进植物生长发育, 能使树木枝叶茂盛; 如树木缺氮, 则枝叶细小, 生长缓慢。磷肥可促进植物根系发育和种子成熟, 加速树木养分的积累转化; 如树木缺磷, 则根系弱小, 抗旱能力差。钾肥可促进植物光合作用, 加强树体新陈代谢; 如树木缺钾, 则植株矮小, 茎枝软弱, 生长缓慢。施肥时, 应根据不同的土壤、不同的树种、不同的生长发育阶段和树木长势的需要, 施相应的肥料, 确保树木茁壮成长, 枝繁叶茂。对所养护的苗木及草坪, 每年 12 月至翌年 2 月休眠期内, 应施一次基肥, 基肥以充分腐熟的有机颗粒肥为最好; 每年 3 月至 8 月生长期, 可施一次追肥, 追肥可用复合有机肥或化肥, 花灌木开花后, 要施一次以磷钾为主的追肥。新植苗木根系未长出前不施肥。施肥应掌握每次施用量少但施肥次数多的原则。施肥时应注意各类营养元素的平衡施入, 不可长期仅施一类单一元素的肥料, 施肥时还应注意有机肥和无机肥交替施入, 避免大量施用无机肥造成土壤理化性质恶化, 对苗木后期生长造成不良影响。所养护的苗木不能因缺肥而出现苗木长势变弱树干细小、叶片变黄等不良现象。

3. 修剪

树木长大郁闭后, 为了促进其生长和成型, 需对其进行修剪抚育。修剪应在秋季落叶后或春季萌芽前进行。修剪时, 主要应将乔木、灌木的枯枝、病枝弯曲畸形枝、过密枝以及侵入公路建筑限界、

遮挡交通标志、影响视距的枝条及时剪除。修枝的切口必须平滑，并与树干表面齐平，防止树干损伤、高枝突起和树冠大小不一等。

(1) 乔木的修剪

落叶树从落叶开始至春季萌发前修剪；常绿树种一般在夏季修剪。树木的修枝抚育一般每 5 年进行 1 次。常绿针叶树由于自然整枝较好，如无特别需要，可不必修剪抚育；阔叶树在定植后的 3-5 年内，只对枯枝、病伤枝和树干下部的小枝条加以剪除。对于新栽植的幼树，3 年之内可不必修剪，待其郁闭之后再行进行；处于衰老期的树木，应采用冬季强剪，促使其大量生长徒生枝，以更新复壮。对于顶端优势强，具有明显主树干的树种，如其位置离行车道较远，成树高度不影响行车安全，可保留其主树尖，使其形成塔形的树冠，如白杨、银杏等；而顶端优势弱，无明显主树干的树种，或顶端优势强，有明显主树干，但其位置离行车道较近的树种，应控制其树尖长势，发展侧枝，使其形成球形或伞形树冠，如柳树、梧桐等。在一定的路段内，树木的冠形宜相同，使其整齐美观。

(2) 灌木的修剪

对于分蘖强的灌木丛，应每年割条 1 次；新种的灌木，次年应全部割掉，以利于其分蘖。对于有防护功能的灌木丛或乔灌木混栽林，割条时应注意不要削弱其防护功能。

(3) 绿(花)篱的修剪

无论绿篱是常绿树还是花灌木，都要定期进行整形修剪，将其剪成长方形或梯形。对于花篱，还应花卉植物的生长发育规律进行修剪，促进其开花结果。位于中央分隔带的绿(花)篱，应整齐、美观、紧密适度，确保隔离对向行驶车辆的眩光，每年定期修剪两次。为了降低中分带修剪的安全隐患，减少操作人员，要求中分带必须使用机械修剪，否则将视作合同违约。定期修剪要求修剪后高度、线型一致，美观、整齐，高度控制在 1.75 米。同时还应对伸入公路建筑限界和遮挡公路标志牌的枝条及过密茎、枯枝等进行不定期的修剪、清除。

(4) 藤类的养护性修剪应在休眠期进行，剪去过密枝、衰弱枝、枯病枝，对影响行车安全的攀附于天桥的藤蔓进行随时修剪。

(5) 草坪要求每年进行三次修剪及除杂草作业。一般在春季或秋季草坪生长较旺时进行修剪，以早晚或阴天为宜。当草坪高度超过 10~15 厘米时就应剪草，以免叶茎过长，遮挡阳光，通风不良，诱发病虫害。剪草高度应以 4~5 厘米为宜，冷季型草坪切忌齐根剪。大面积草坪剪草使用剪草机，首先应清除草坪中的石块、树枝等。剪草要按顺序推进，不能乱剪。除杂草要在杂草开花结籽前进行清除。所养护的草坪要保持整齐美观、无枯黄现象。

4. 病虫害防治

在每年 3 月下旬至 10 月下旬要进行病虫害的预测报工作。要根据各类病虫害的不同特点，提前用物理或化学手段进行预防，防止病虫害蔓延成灾。使用农药进行防治时，要选择低毒、残留小的农药，应注意掌握药剂的最佳浓度，并选择在晴朗无风的天气进行喷洒，切忌在阴雨天喷药，严格按照规范操作，以确保人生安全。应注意交替使用不同种类的农药，避免害虫产生抗药性。

5. 树木涂白和防冻

每年 12 月中旬前，要对乔木进行涂白。涂白时要避免涂白剂污染草坪，涂白后的乔木要线性高度统一，整齐美观。为预防霜冻可能对树木造成损害，在每年冬季对办公区的黄桷兰、蒲葵、针葵、小叶榕等树木应采取覆盖薄膜等保暖防冻措施。

6. 其他养护要求

（1）藤类植物的养护：每年要对藤类植物枝条进行清理或人工牵引，避免枝条缠绕乔灌木及遮挡安全标志。对损坏的藤类植物的牵引材料要及时更换，避免植物跨塌影响行车安全。

（2）上边坡乔木的支撑：由于部分上边坡绿化地土层较浅乔木根系扎根不深，易产生倒伏，对此类乔木要搭三角架等方法支撑，避免树木倒伏影响安全。

（3）雨季要加强巡视，注意边坡是否稳定。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及时上报发包人养护管理部门。

二、日常绿化考核办法

由发包人管理处每月（汛期加大频率）会同承包人项目经理上路进行一次月检查，发包人根据季节确定考核项目，逐项检查、考核评分，并由双方签字确认。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通知限期整改，若情节严重或到期不整改的，将向绿化养护单位发出扣分通知单。按每月考核最终得分对应罚款，每扣一分，对应罚款金额 1000 元，上不封顶。相关表格见附件 1、2、3。

附件 1

____年____月广巴高速绿化养护工程考核评分表

养护单位:

管理处:

项目	内容	基本分	标准	扣分情况	扣分汇总
1、中 央 分 隔 带	1、植物长势良好。	20	1、植株干枯、萎焉，长势不良，每 5 公里扣 1 分。		
	2、按时修剪，修剪合理，整齐、美观。		2、未按时修剪，扣 2 分/次；修剪高度不统一，影响美观扣 2 分/次；遮挡标志牌扣 1 分/块。		
	3、植物无死缺株。		3、有死缺株，扣 0.5 分/处		
	4、无高荒杂草。		4、有杂草，扣 0.1 分/处。		
2、行道树 及乔木	1、生长良好，树冠开张完整。	20	1、长势不良，扣 2 分。		
	2、修枝合理、美观。		2、树形不完整、有枯枝、脚芽扣 0.5 分/处；枝叶侵占紧急停车道扣 2 分/处；遮挡标志牌扣 1 分/块。		
	3、无死缺株。		3、有死缺株，扣 0.5 分/处。		
	4、无高荒杂草、按时刷白。		4、路肩及行车视线范围内有杂草扣 0.5 分/处；未按要求按时（冬季）进行刷白扣 0.5 分/株。		
3、互通区 收费站	1、草坪生长良好。	15	1、草坪有干枯、缺损、病虫害等，扣 1 分/处。		
	2、修剪合理，整齐美观。		2、修剪不平整、顺适扣 1 分/处。		
	3、其它乔、灌木生长良好。		3、其它乔、灌木生长不良，有死缺株、修剪不合理扣 1 分/株。		
	4、无高荒性杂草。		4、有高荒性杂草，扣 1 分。		
4、边 坡 绿化带	1、边坡绿化带连贯，无死缺株。	10	1、有死缺株扣 0.5 分/处。		
	2、植物长势良好。		2、植物长势不良扣 0.5 分/处。		

	3、修剪合理、美观。		3、修剪不紧凑、不丰满，影响绿化景观扣 1 分/处。		
接上页	4、边坡绿化带内无杂草。	接上页	4、边坡绿化带内有杂草扣 0.5 分/处。		
5、病虫害	绿化服务内无病虫害	15	1、中央分隔带、行道树出现病虫害，累计长度扣分：1 分/100m.		
			2、立交区和收费站内出现病虫害，扣 2 分。		
			3、有其它病虫害的，扣 1 分。		
6、组织管理	1、养护机构合理、完备。	10	1、养护机构不完备，人员、机具满足不了养护要求的扣 2 分。		
	2、养护施工管理规范。		2、养护施工产生的垃圾 2 日内未清理完扣 1 分/处。隔离栅内燃烧杂物扣 2 分/次。		
	3、服从相关部门管理。		3、不服从管理的扣 2 分/次。		
	4、资料齐备。		4、每季度未按时报送养护计划的扣 2 分/次。		
	5. 按发包人要求，每月 18 号上报月报至养护科，并且积极配合养护科报送各种数据和报表。		5. 如未按时上报，或上报表格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每项扣 1 分。		
	6. 高交、执法等来的问题确认书，施工单位需按确认书上的时间要求整改完成，完成后报养护科。		6. 如未按要求完成的，一张问题确认书对应扣 1 分。		
7、安全生产及其他	1、作业人员统一着反光服装	10	1、作业人员未着反光服装的扣分 1 分/人. 次。		
	2、施工车辆有明显施工标志。		2、车辆无施工标志的扣 1 分/车. 次。		
	3、施工现场的标志、标牌齐备，摆放规范。		3、施工标志、标牌不齐，摆放不规范，扣 1 分/次。		
	4、作业现场整洁、卫生。		4、现场人员无警示服，施工车辆无警示标志扣 2 分/次；每发生一次安全事故或在高速公路内焚烧杂物扣 5-10 分/次。		

承包方：

养护科专业工程师：

养护科负责人：

附件 2

绿化日常养护工程施工单位日常考核扣分通知单

通知单编号：_____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_____ 施工项目：_____

考核时间		累计扣分分值	
具体状况描述：			
扣分依据：			
备注：（附照片）			

填表人：_____ 养护科科长（或养护部）：_____

附件 3

绿化日常养护情况月考核汇总表

编 号：_____

施工单位：_____

施工项目：_____

考核时间		本月累计扣分	
本月考核情况			
经办人			
养护科意见			
管理处意见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 程

第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全称）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施工组织设计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它资料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我方经认真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的招标文件（含所有补遗书），并考察现场后，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在此郑重表示，愿意按照递交的投标文件确定的投入力量和工作方法，遵照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要求，我方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报价承担并完成本项目的各项服务工作。

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安全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期限：24 个月（中标人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同时，在此合同期限内发包人将对承包人履约情况按年度进行考核，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剩余合同期限的服务）

我方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组成。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内保持投标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遵守承诺，并同意随时解答贵方的询问，并随时准备接受中标或落标通知。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及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将构成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如果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能在规定时间或拒绝与贵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履约保证金，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依序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我们理解贵方养护工程施工存在项目零星、地点分散、规模小以及单项养护专项工程不确定等特点，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标人：_____（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招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投 标 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如果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投标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3）授权委托书的时间应与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函的时间同日或在其之前。

2. 如果由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亲笔签名），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如果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则投标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满足下列要求：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银行保函（以银行保函方式提交的用此页）

_____ (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 (投标人名称) (以下称“投标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第____标段招标投标, _____ (担保人名称, 以下简称“我方”)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 保证: 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在签订合同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以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 在 7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 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或业务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签章)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银行保函原件单独密封在一个封套中, 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银行保函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应装订在投标文件之中。

2.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

3. 若采用银行自有格式, 其提交的银行保函内容不得做出降低担保效力的实质性修改, 包括但不限于对于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担保内容作出实质性修改。

4. 投标保函中投标有效期若为具体的日期, 应不低于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含延长的投标有效期)。

5. 若投标人以现金方式担保, 须将投标保证金电汇回执单或现金转账凭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附在此页后。

6. 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

四、施工组织设计

1. 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技术规范要求编制。
 - (1) 项目施工安全、保通措施。
 - (2)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 (3) 项目施工时效性保证措施。
 - (4) 施工文明、环境保护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达外可附图表，图表及格式自拟。

五、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

拟为承包本标段工程设立的组织机构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六、资格审查资料

7-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		其 中	项目经理		
注册资本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投标人为上市公司，投标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u>50</u> %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有以下证明材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1）营业执照副本、（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3）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4）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以上应附材料均为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7-2 近五年承担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或指标	1	2	3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标段名称				
已营运高速公路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工作				
里程数 (km)				
合同金额				
结算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交工时间 (如有)				
发包人单位全称				

注：

1. 近五年是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已签订合同的高速公路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的业绩填入本表。

2. 所列项目需将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作为业绩证明材料附于本表后。且业绩证明材料内容需体现工程规模、工作内容等信息，若不能反映上述信息时可提供发包人证明材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业绩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 本表内容电子文档（U 盘）（不含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公示资料。

7-3 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u>2020</u> 年
一、注册资金	万元	
二、货币资金	万元	
三、净资产	万元	
四、总资产	万元	
五、固定资产	万元	
六、流动资产	万元	
七、流动负债	万元	
八、负债合计	万元	
九、营业收入	万元	
十、净利润	万元	
十一、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二、净资产收益率	%	

注：本表应附投标人 2020 年财务状况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后附《财务状况承诺函》）

财务状况承诺函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的 2020 年 的财务状况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且财务状况表中的数据与审计报告一致。

如一经查实上述内容不实，将不通过资格审查；在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 （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姓名）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4 投标人信誉情况表

在此附上：

1.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http://jtt.sc.gov.cn/>) “信用交通·四川”中信用等级评价网页信息截图影印件（彩色或黑白）；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 3 “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4.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标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犯贿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 万元作为违约金,并承担后期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_____(职务、姓名)_____(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其它资料

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第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全称）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所有补遗书），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我方将以_____元（大写：_____）投标报价承担并完成本项目的各项施工作业，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其他补充说明同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_（职务、姓名）（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